

标段编号: 2505-440305-04-01-13917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全球智能产品创新中心建设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8日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注册资金	6180 万元
企业资质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注册资金为 6180 万元，是一家集建筑、室内外装饰设计与施工、智能化、市政于一体的综合性、专业化的集团公司。具有建筑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专项乙级；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并通过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中国建筑装饰协会理事单位、AAA 资信单位、连续十年被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p> <p>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谋求新发展，承接了省内外数十项大型的建筑装修装饰、幕墙、市政、园林等工程，取得了多项荣誉称号、积累了丰富的施工经验、掌握了各种新型施工技术、并产生了多项权威机构认证的科技创新专利。多年来，本集团公司恪守“质量第一、客户至上”的服务宗旨，始终秉承“精湛艺术、超</p>		

	<p>越自我”的企业精神，坚持以“以质量求生存，以信誉求发展”的经营理念，为业主，为社会打造优质精品工程的同时，极大地提升了企业品牌形象，为企业的健康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p> <p>本着“干一项工程，树一座丰碑，交一帮朋友”的宗旨，公司打造了整个建筑装饰、建筑幕墙的产业链，合作建立了家私厂、玻璃幕墙加工厂、石材加工厂，这些为项目的顺利进行，实现精品工程，提供坚实的保障。公司具有一大批各专业的技术人才，高级工程师、高级室内外设计师、各专业中级工程师多名，对工程的设计、施工及后期服务有一套成熟有效的管理制度和严格科学的质量保障体系。工程管理中心、材料采购中心、成本控制中心、设计院和综合服务中心等多个机构，在工程施工中的综合管理，有效的保证了工程的进度和质量。迅捷、优质的维保服务，不仅仅是一个承诺，更是解决了业主的后顾之忧，获得了业主的广泛好评。</p> <p>近年来，我司干了一大批五星级酒店、高楼办公楼、商业综合体、文旅项目、展览馆、博物馆、楼盘精装修、市政、园林等工程。例如：四季酒店、喜来登酒店、威斯汀酒店、新疆额敏雅都大酒店、香港百汇商业中心、深圳康利城、郑州鑫苑城、东莞水岸丽城、深圳大冲商务中心、九江柴桑国际中心、青冈县运营服务中心、惠州英之皇中心商场、江西泰豪科技广场、合肥工投舒城中小企业园、深圳松岗琥珀博物馆、青岛蓝谷医院、北京潮御公馆、等等，所有项目都获得了业主、设计单位及监理单位一致好评。</p> <p>“艺精于勤，神超形越”，艺越建设集团，将有机会向您提供最优质、高效、专业的服务而荣幸！而自豪！为所有选择艺越的客户有强烈的幸福感为目标。与时俱进、开拓创新、共同携手创造更加辉煌的明天！</p>		
联系方式	<p>投标人：饶海平</p>  <p>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p>	<p>电话：0755-83377978</p>	<p>电子邮箱：58244480@qq.com</p> <p>邮编：518000</p>

注：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二、企业注册资金情况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重点领域企业 导航 1339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22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 企业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注册号: ·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22日
· 注册资本: 6180.000000万人民币 · 核准日期: 2024年07月03日
·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5层
· 经营范围: 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结构补强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国内贸易;旅游项目开发;校园文化建设;从事广告业务;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金属门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体育设施工程;工程劳务分包;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qgl/fdzdgknr/dzjz/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0年10月22日 · 营业期限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注册号:	440301105002369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5层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618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10-2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7-03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注销),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昌都市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打印时间: 2025年10月10日15:39:13

三、投标人“三体系”认证情况

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Q00553R4M-2

兹证明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通过的认证范围如下: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12年08月07日

证书换证日期: 2024年08月06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4月26日至2027年04月25日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本证书范围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网站
(<https://www.qtctc.org>)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ex.cnca.cn>)或客服电话400-888-2538查询,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查询。



微信公众号



证书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桂华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https://www.qtctc.org>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四、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情况

1、2022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21
财务情况说明书	22-23
三、 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中启会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464YEB1B0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Q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4033 号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四层 401B

深中启财审字[2024]第 ZQ6633 号

机密

审计报告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深圳

2024年6月03日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6,261,366.37	16,670,079.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127,848,603.73	85,182,618.31
预付款项	六、3	4,249,325.09	25,525,738.57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4	13,128,639.15	11,350,919.96
存货	六、5	12,042,126.65	10,401,471.94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13,530,060.99	149,130,828.7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6	376,999.23	675,506.93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3,284,722.11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6,999.23	3,960,229.04
资产总计		213,907,060.22	153,091,057.76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7	90,334,002.40	33,452,270.34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238,565.97	1,068,410.66
应交税费	六、8	965,084.14	605,378.4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9	66,810,103.16	48,071,299.4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u>159,347,755.67</u>	<u>83,197,358.90</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u>159,347,755.67</u>	<u>83,197,358.90</u>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0	61,800,000.00	61,8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7,240,695.45	8,093,698.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u>54,559,304.55</u>	<u>69,893,698.86</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u>213,907,060.22</u>	<u>153,091,057.76</u>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2年度

项 目	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六、11	818,195,595.61
减：营业成本	六、12	756,109,474.62
税金及附加		2,128,954.43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44,136,569.52
研发费用		25,036,785.23
财务费用		404,790.71
资产减值损失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投资收益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资产处置收益		-
其他收益		-
二、营业利润		-9,620,978.90
加：营业外收入	六、13	194,166.68
减：营业外支出	六、14	3,109.68
三、利润总额		-9,429,921.90
减：所得税费用		1,233,352.86
四、净利润		-10,663,274.7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63,274.7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7,308,878.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836,245.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7,145,12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64,292,651.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551,74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66,959.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75,503.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7,486,85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58,268.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982.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82.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982.3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6,982.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91,286.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670,079.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61,366.37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2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63,274.7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5,490.07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0,654.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882,569.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150,396.77
其他	-4,671,11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9,658,268.80</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261,366.3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670,079.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39,591,286.43</u>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	-	8,093,688.86	-	69,893,688.86	61,800,000.00	-	4,140,142.87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65,940,142.87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800,000.00	-	-	8,093,688.86	-	69,893,688.86	61,800,000.00	-	4,140,142.87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34,394.31	-	-1,534,394.31	-	-	3,953,555.99	-
(一)净利润	-	-	-	-10,663,274.76	-	-10,663,274.76	-	-	3,961,209.67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4,671,119.55	-	-4,671,119.55	-	-	-7,653.68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
4、其他	-	-	-	-4,671,119.55	-	-4,671,119.55	-	-	-7,653.68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1,534,394.31	-	-1,534,394.31	-	-	3,953,555.99	-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	-	-	-	-	-	-	-
四、年末余额	61,800,000.00	-	-	54,459,304.55	-	61,800,000.00	-	-	8,093,688.86	-

注：本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成立, 领取 4403011050023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4249987J, 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80 万元。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结构补强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钢结构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国内贸易; 旅游项目开发; 校园文化建设; 从事广告业务; 基础工程; 拆除工程; 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 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 金属门窗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土石方工程; 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 体育设施工程; 工程劳务分包; 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 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 其后如果发生减值, 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帐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 对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帐本位币金额。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 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 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 停止重述, 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A、坏账的确认标准：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B、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做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其预计在未来能正常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当有迹象表明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9)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A、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B、产成品、半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



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0）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帐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之股本溢价，不足则调留存收益。合并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期（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1.67%

期（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本公司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14）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5）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期（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实际成本入账并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期（年）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本公司选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18）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9) 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

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五、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税 项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6%, 9%,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现金	66,582.69
银行存款	56,194,783.68
合计	56,261,366.37

2、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127,848,603.73	85,182,618.31
前五名列示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3,096,344.19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6,814,300.90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1,307,607.04	
威海高致置业有限公司	8,400,000.00	
西安金古置业有限公司	7,686,328.94	
合计	77,304,581.07	

3、预付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4,249,325.09	25,525,738.57
账龄结构		
1年以内（含1年）	4,240,991.78	
1年以上	8,333.31	
合计	4,249,325.09	
项目列示		
待扣进项税	4,240,991.78	
待摊费用	8,333.31	
合计	4,249,325.09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13,128,639.15	11,350,919.96
账龄结构		
1年以内（含1年）	13,128,639.15	
合计	13,128,639.15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上海京藤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
深圳竣工保工程担保有限公司	1,075,18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12,808.27
新疆中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漯河碧桂园置业有限公司	350,000.00
合 计	4,337,988.27

5、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施工成本	10,401,471.94	393,802,807.84	392,162,153.13	12,042,126.65
合 计	10,401,471.94	393,802,807.84	392,162,153.13	12,042,126.65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2,504,909.11	66,982.37	-	2,571,891.48
运输设备	1,230,088.50	-	-	1,230,088.50
办公设备	1,274,820.61	66,982.37	-	1,341,802.98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29,402.18	365,490.07	-	2,194,892.25
运输设备	1,230,088.50	-	-	1,230,088.50
办公设备	599,313.68	365,490.07	-	964,803.75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5,506.93			376,999.23
运输设备	-			-
办公设备	675,506.93			376,999.23

7、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90,334,002.40	33,452,270.34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深圳市犇马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9,825,050.00
上海务盛实业有限公司		5,301,484.44
成都永泰正和劳务有限公司		3,630,000.00
重庆欣景煜博建材有限公司		2,943,304.24
新疆鑫润亿林商贸有限公司		2,053,917.71
合 计		23,753,756.39



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印花税	80,042.19	6,174.10
企业所得税	50,450.82	43,134.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735.34	34,754.35
教育费附加	22,600.86	14,894.72
增值税	744,187.69	496,490.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067.24	9,929.81
合 计	965,084.14	605,378.44

9、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66,810,103.16	48,071,299.46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西安新森城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047,542.19
深圳市东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09,469.42
上海京藤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城关区空山建筑材料经营部		878,008.67
郑州金中原幕墙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512,403.33
合 计		6,347,423.61

1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曾永生	49,440,000.00	-	-	49,440,000.00
吕坤	6,180,000.00	-	-	6,180,000.00
刘玉明	6,180,000.00	-	-	6,180,000.00
合 计	61,800,000.00	-	-	61,800,000.00

1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789,407,618.36	768,259,581.25
其他业务收入	28,787,977.25	22,877,154.42
合 计	818,195,595.61	791,136,735.67

12、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成本	734,700,281.69	734,729,653.67
其他业务成本	21,409,192.93	20,955,106.45
合 计	756,109,474.62	755,684,760.12



1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失业稳岗补贴	80,866.68	3,517.36
社会保险费补贴	63,500.00	-
其他	49,800.00	8,000.00
合 计	194,166.68	11,517.36

1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其他	3,109.68	413.36
合 计	3,109.68	413.36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10月22日成立，并取得统一信用代码为91440300564249987J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曾永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180万元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结构补强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国内贸易；旅游项目开发；校园文化建设；从事广告业务；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金属门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体育设施工程；工程劳务分包；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规定的范畴。

二、资产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13,907,060.22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13,530,060.99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76,999.23元。

三、负债状况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159,347,755.67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159,347,755.67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2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4,559,304.5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7,240,695.45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818,195,595.61元；营业成本为756,109,474.62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2,128,954.43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44,136,569.52元，研发费用为25,036,785.23元，财务费用为404,790.7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所有者权益54,559,304.55元。其中：本年度增加未分配利润-15,334,394.31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34.0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4.49%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768.15%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451.22%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7.3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1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7.1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3.42%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9.73%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2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4480Y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440311124406

名 称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泰山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4033号
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4层401B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二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 11月 11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说 明

证书序号: 0016850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中元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韩秦山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尚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经营场所:	4033 号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四层 401B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74035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1]48 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1 年 8 月 4 日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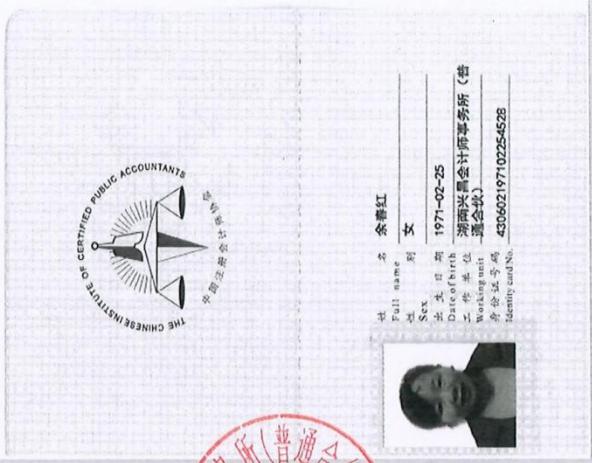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p>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p>	
<p>姓 名: 郭秉山 性 别: 女 出生日期: 1971-04-02 执业机构: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工作单位: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身份证号: 230502197104020730 会员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p>	
<p>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p>	
<p>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p>	
<p>证书编号: 230000157049 No. of Certificate</p> <p>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p> <p>发证日期: 2016年06月15日 Date of Issuance</p> <p></p>	
<p>CPA 资格 检查 委员会 2017年3月27日</p>	



2022年

证书编号:	43070007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地: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11月19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年6月12日续延	

二维码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合格专用章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6月12日
续延
合格专用章

2、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20

财务情况说明书 21-22

三、 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RP0MKY81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ZHONGQ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岗头社区坂雪岗大道 4033 号江南时代大厦 2 号楼四层 401B

机密

深中启财审字[2024]第 ZQ6628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中启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深圳

2024年6月03日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55,832,958.88	56,261,366.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195,801,329.84	127,848,603.73
预付款项	六、3	3,951,852.97	4,249,325.09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4	14,876,177.16	13,128,639.15
存货	六、5	12,859,440.66	12,042,126.65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283,321,759.51	213,530,060.9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6	478,785.86	376,999.23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8,785.86	376,999.23
资产总计		283,800,545.37	213,907,060.22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 7	97,798,353.27	90,334,002.40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382,350.33	1,238,565.97
应交税费	六、 8	1,455,337.77	965,084.14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 9	123,168,268.92	66,810,103.16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u>223,804,310.29</u>	<u>159,347,755.67</u>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u>223,804,310.29</u>	<u>159,347,755.67</u>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 10	61,800,000.00	61,8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1,803,764.92	-7,240,695.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u>59,996,235.08</u>	<u>54,559,304.55</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u>283,800,545.37</u>	<u>213,907,060.22</u>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1	1,011,174,611.02	818,195,595.61
减：营业成本	六、12	904,409,407.99	756,109,474.62
税金及附加		2,678,640.19	2,128,954.43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64,379,927.12	44,136,569.52
研发费用		31,852,000.25	25,036,785.23
财务费用		892,444.06	404,790.71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6,962,191.41	-9,620,978.90
加：营业外收入	六、13	1,500.00	194,166.68
减：营业外支出	六、14	4,229.44	3,109.68
三、利润总额		6,959,461.97	-9,429,921.90
减：所得税费用		1,512,424.49	1,233,352.86
四、净利润		5,447,037.48	-10,663,274.7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7,037.48	-10,663,274.7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1,832,49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698,134.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239,530,627.43</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6,743,366.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416,608.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92,588.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756,122.27</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239,508,685.60</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941.83</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34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450,349.32</u>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450,349.32</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50,349.32</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428,407.49</u>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6,261,366.37</u>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5,832,958.88</u>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3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47,037.4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48,562.69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7,314.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02,792.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436,554.62
其他	-10,10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1.8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832,958.8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6,261,366.3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8,407.49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	-	-7,240,695.45	-	54,559,304.55	61,800,000.00	-	-	5,093,595.55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69,893,698.55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800,000.00	-	-	-7,240,695.45	-	54,559,304.55	61,800,000.00	-	-	5,093,698.55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436,930.53	-	5,436,930.53	-	-	-	-15,324,394.31	-
（一）净利润	-	-	-	5,447,017.48	-	5,447,017.48	-	-	-	-10,663,274.76	-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	-	-10,165.95	-	-10,165.95	-	-	-	-4,671,119.55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 响	-	-	-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	-4,671,119.55	-
4、其他	-	-	-	-10,165.95	-	-10,165.95	-	-	-	-15,324,394.31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5,436,930.53	-	5,436,930.53	-	-	-	-15,324,394.31	-
（三）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	-	-1,020,264.92	-	59,996,235.08	61,800,000.00	-	-	-7,240,695.55	-

(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成立, 领取 4403011050023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4249987J, 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80 万元。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结构补强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钢结构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国内贸易; 旅游项目开发; 校园文化建设; 从事广告业务; 基础工程; 拆除工程; 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 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 金属门窗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土石方工程; 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 体育设施工程; 工程劳务分包; 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 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 其后如果发生减值, 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 对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 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 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 停止重述, 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A、坏账的确认标准：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B、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做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其预计在未来能正常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当有迹象表明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9)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A、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B、产成品、半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



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0）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帐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之股本溢价，不足则调留存收益。合并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期（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1.67%

期（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本公司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14）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5）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期（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实际成本入账并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期（年）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本公司选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18）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9) 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

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五、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税 项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6%, 9%,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现 金	99,679.98
银行存款	55,733,278.90
合 计	55,832,958.88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195,801,329.84	127,848,603.73
前五名列示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1,786,800.2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593,794.76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6,141,629.45	
深圳市光明区水务局	11,113,689.44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632,566.38	
合 计	96,268,480.31	

3、预付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3,951,852.97	4,249,325.09
项目列示		
待抵扣进项税	3,951,852.97	
合 计	3,951,852.97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14,876,177.16	13,128,639.15
前五名列示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159,218.8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912,808.27	
北京丰科新元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新疆中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承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9,721.06	
合 计	3,621,748.17	

5、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施工成本	12,042,126.65	491,889,124.91	491,071,810.90	12,859,440.66
合 计	12,042,126.65	491,889,124.91	491,071,810.90	12,859,440.66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值合计:	2,571,891.48	450,349.32	-	3,022,240.80
办公设备	2,571,891.48	450,349.32	-	3,022,240.8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94,892.25	348,562.69	-	2,543,454.94
办公设备	2,194,892.25	348,562.69	-	2,543,454.94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6,999.23			478,785.86
办公设备	376,999.23			478,785.86

7、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97,798,353.27	90,334,002.40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重庆富亨泰劳务有限公司		6,868,999.97
上海务盛实业有限公司		3,999,164.01
重庆欣景煜博建材有限公司		2,387,488.45
青岛三利中德美水设备有限公司		1,751,843.30
黄石皓高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699,999.42
合 计		16,707,495.15

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印花税	107,087.13	80,042.19
企业所得税	92,797.05	50,450.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465.85	52,735.34
教育费附加	33,628.22	22,600.86
增值税	1,120,940.71	744,187.6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418.81	15,067.24
合 计	1,455,337.77	965,084.14

9、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123,168,268.92	66,810,103.16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曾永生		52,282,531.95
广东汉升建设有限公司		2,000,000.00
深圳市东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479,145.44
深圳市聚源轩商贸有限公司		808,955.00
深圳市启嘉智慧工程有限公司		754,711.70
合 计		57,325,344.09

1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曾永生	49,440,000.00	-	-	49,440,000.00
吕坤	6,180,000.00	-	-	6,180,000.00
刘玉明	6,180,000.00	-	-	6,180,000.00
合 计	61,800,000.00	-	-	61,800,000.00



1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988,148,897.85	789,407,618.36
其他业务收入	23,025,713.17	28,787,977.25
合计	1,011,174,611.02	818,195,595.61

12、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成本	886,432,850.73	734,700,281.69
其他业务成本	17,976,557.26	21,409,192.93
合计	904,409,407.99	756,109,474.62

1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失业稳岗补贴	-	80,866.68
社会保险费补贴	1,500.00	63,500.00
其他	-	49,800.00
合计	1,500.00	194,166.68

1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其他	4,229.44	3,109.68
合计	4,229.44	3,109.68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10月22日成立，并取得统一信用代码为91440300564249987J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曾永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180万元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21号红树福苑6栋301。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结构补强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国内贸易；旅游项目开发；校园文化建设；从事广告业务；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金属门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体育设施工程；工程劳务分包；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公司主营产品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符合《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规定的范畴。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283,800,545.37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83,321,759.51元，固定资产净值为478,785.86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23,804,310.29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23,804,310.29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9,996,235.08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803,764.92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11,174,611.02元；营业成本为904,409,407.99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2,678,640.19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64,379,927.12元，研发费用为31,852,000.25元，财务费用为892,444.06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所有者权益59,996,235.08元。其中：本年度增加未分配利润5,436,930.53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26.59%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8.86%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624.8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407.03%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10.29%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69%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9.51%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23.59%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32.67%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称：深圳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韩泰山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雪岗大道
经营场所：4033号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四层401B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3035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21]4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1年8月4日

说 明

证书序号: 0016850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T4480Y



名 称 深圳中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韩泰山

成立日期 2021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雪岗大道4033号江南时代大厦2号楼401B



登记机关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右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一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证书编号：43070007002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日期：2007年11月19日

发证日期：2020年6月12日

2020年6月12日

2020年5月11日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3、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20

财务情况说明书 21-22

三、 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5GCN3TBWZ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Lan Xia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A27层2708

审计报告

深兰会审字[2025]第Q1012号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宜（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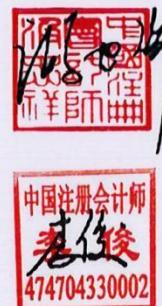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签名并盖章)



中国·深圳

2025年3月14日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62,631,735.42	55,832,958.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六、2	293,573,716.62	195,801,329.84
预付款项	六、3	7,925,474.75	3,951,852.97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4	15,766,884.14	14,876,177.16
存货	六、5	16,689,278.05	12,859,440.6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396,587,088.98	283,321,759.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6	1,497,938.71	478,785.86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97,938.71	478,785.86
资产总计		398,085,027.69	283,800,545.37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7	108,604,211.04	97,798,353.27
预收款项		-	-
应付职工薪酬		1,519,373.43	1,382,350.33
应交税费	六、8	1,062,569.68	1,455,337.77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9	222,370,171.71	123,168,268.92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333,556,325.86	223,804,310.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333,556,325.86	223,804,31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0	61,800,000.00	61,800,000.00
资本公积		-	-
减: 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728,701.83	-1,803,764.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528,701.83	59,996,235.0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8,085,027.69	283,800,545.37

(所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1	1,125,755,944.91	1,011,174,611.02
减：营业成本	六、12	976,959,050.11	904,409,407.99
税金及附加		2,862,222.75	2,678,640.19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03,174,030.80	64,379,927.12
研发费用		36,040,348.36	31,852,000.25
财务费用		557,462.34	892,444.06
资产减值损失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资产处置收益		-	-
其他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6,162,830.55	6,962,191.41
加：营业外收入	六、13	12,953.20	1,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六、14	125,004.68	4,229.44
三、利润总额		6,050,779.07	6,959,461.97
减：所得税费用		1,512,694.77	1,512,424.49
四、净利润		4,538,084.30	5,447,037.4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38,084.30	5,447,037.4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附注系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8,145,624.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589,33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33,734,956.75</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53,268,000.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844,00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53,135.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405,21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25,370,358.91</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8,364,597.84</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5,821.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5,821.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821.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8,776.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832,958.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31,735.42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38,084.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6,668.4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29,837.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636,715.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746,398.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4,597.8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631,735.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5,832,958.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98,776.54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1,803,764.92		59,996,235.08	61,800,000.00			-7,240,695.45		54,259,304.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61,800,000.00			-1,803,764.92		59,996,235.08	61,800,000.00			-7,240,695.45		54,259,304.5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净利润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四、本年年末余额	61,800,000.00			2,735,701.83		64,528,701.83	61,800,000.00			-1,203,764.92		59,996,235.08

(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一、公司概况

(1) 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2 日成立, 领取 44030110500236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564249987J, 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80 万元。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0 号同心大厦 5 层,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 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 结构补强工程; 消防设施工程; 电子与智能化工程; 钢结构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环保工程;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国内贸易; 旅游项目开发; 校园文化建设; 从事广告业务; 基础工程; 拆除工程; 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 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 金属门窗工程; 园林古建筑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 土石方工程; 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 体育设施工程; 工程劳务分包; 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 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 2006 年 2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1) 公司目前执行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政部的相关规定。

(2) 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各项财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 其后如果发生减值, 按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 对外币货币性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 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6) 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 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 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 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 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 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 停止重述, 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 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7)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应收款项及坏帐准备核算:

应收款项指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A、坏账的确认标准:①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②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B、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对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做出具体评估后计提坏账准备,如果其预计在未来能正常收回,不计提坏账准备;当有迹象表明非关联方的应收款项的回收出现困难时,计提专项坏账准备;对于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9)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各种材料、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受托代销商品);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购入和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销售原材料以及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并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A、期末存货计价原则及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B、产成品、半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



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0）长期投资的核算方法：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其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帐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之股本溢价，不足则调留存收益。合并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

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期（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本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记入固定资产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寿命扣除预计净残值（原值的 5%）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9.50%
办公设备	5 年	19.00%
运输设备	4 年	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 年	31.67%

期（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帐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本期结算日未发生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为工程所发生的直接建筑、安装成本及所借入款的实际承担的利息支出、汇兑损益核算反映工程成本。本公司以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作为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将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价：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14）借款及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帐，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应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才允许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

（15）无形资产与研究开发费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帐。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期（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1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形成时发生实际成本入账并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收入实现界定原则：

商品销售收入：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期（年）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本公司选用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18）职工薪酬：



在每一会计期间内，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按受益对象分别计入产品或劳务成本、当期费用或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根据有关规定，本公司按照月工资额的一定比例提取保险费和公积金，并按月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缴纳，相应的支出计入当期成本或费用。

(19) 企业所得税率为 25%，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方法。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其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能够转回的判断依据为：

公司在未来可预见的期间内持续经营，没有迹象表明公司盈利能力下降，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五、税项

本公司应纳税项及其他列示如下：

税 项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服务收入	6%, 9%,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现 金	72,542.78
银行存款	62,559,192.64
合 计	62,631,735.42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293,573,716.62	195,801,329.84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7,587,674.08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4,641,198.18
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		13,405,520.06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珠海供电局		10,198,008.19
林芝逸景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9,503,861.98
合 计		105,336,262.49

3、预付账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7,925,474.75	3,951,852.97
项目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待扣进项税		7,925,474.75
合 计		7,925,474.75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15,766,884.14	14,876,177.16
前五名列示		期末账面余额
武汉武钢绿色城市发展有限公司		1,159,218.84
中国人民解放军32319部队收缴户		961,000.00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88,328.43
新疆中融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
深圳市承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49,721.06
合 计		3,758,268.33

5、存货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施工成本	12,859,440.66	595,468,522.76	591,638,685.37	16,689,278.05
合 计	12,859,440.66	595,468,522.76	591,638,685.37	16,689,278.05



6、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u>一、原值合计:</u>	3,022,240.80	1,565,821.30	-	4,588,062.10
办公设备	3,022,240.80	1,565,821.30	-	4,588,062.10
<u>二、累计折旧合计:</u>	2,543,454.94	546,668.45	-	3,090,123.39
办公设备	2,543,454.94	546,668.45	-	3,090,123.39
<u>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u>	478,785.86			1,497,938.71
办公设备	478,785.86			1,497,938.71

7、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108,604,211.04	97,798,353.27
前五名列示		
深圳市映东劳务有限公司	4,367,507.13	
广东中亚铝业有限公司	1,360,000.00	
深圳市旺华源建材贸易有限公司	1,294,382.71	
广东国网电缆制造有限公司	904,000.00	
深圳市航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832,450.00	
合 计	8,758,339.84	

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印花税	108,213.56	107,087.13
企业所得税	4,726.42	92,79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351.86	78,465.85
教育费附加	25,436.51	33,628.22
增值税	847,883.66	1,120,940.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957.67	22,418.81
合 计	1,062,569.68	1,455,337.77

9、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 计	222,370,171.71	123,168,268.92
前五名列示		
深圳市东兴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177,874.94	
深圳市中炜建设有限公司	1,002,445.58	
珠海市犀牛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801,373.20	
珠海圣艺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500,030.00	
广东乾易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44,250.34	
合 计	3,925,974.06	



1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曾永生	49,440,000.00	-	-	49,440,000.00
吕坤	6,180,000.00	-	-	6,180,000.00
刘玉明	6,180,000.00	-	-	6,180,000.00
合 计	61,800,000.00	-	-	61,800,000.00

11、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1,101,077,542.89	988,148,897.85
其他业务收入	24,678,402.02	23,025,713.17
合 计	1,125,755,944.91	1,011,174,611.02

12、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成本	956,742,468.13	886,432,850.73
其他业务成本	20,216,581.98	17,976,557.26
合 计	976,959,050.11	904,409,407.99

13、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社会保险费补贴	-	1,500.00
失业稳岗补贴	7,953.20	-
其他	5,000.00	-
合 计	12,953.20	1,500.00

14、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其他	125,004.68	4,229.44
合 计	125,004.68	4,229.44

七、或有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10月22日成立，并取得统一信用代码为91440300564249987J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曾永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6180万元整；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山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0号同心大厦5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建筑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展览展示工程设计与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结构补强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钢结构工程；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国内贸易；旅游项目开发；校园文化建设；从事广告业务；基础工程；拆除工程；空调、制冷设备及管道制作安装；不锈钢制品设计及安装；金属门窗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雕塑及壁画设计及安装；体育设施工程；工程劳务分包；净化系统设计、安装及技术服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三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98,085,027.69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396,587,088.98元，固定资产净值为1,497,938.71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333,556,325.86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333,556,325.86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4,528,701.83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2,728,701.83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125,755,944.91元；营业成本为976,959,050.11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营业税金及附加2,862,222.75元，销售费用为0.00元，管理费用为103,174,030.80元，研发费用为36,040,348.36元，财务费用为557,462.34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61,800,000.00元，账面所有者权益64,528,701.83元。其中：本年度增加未分配利润4,532,466.75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18.90%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83.79%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460.0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100%	331.15%
5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主营业务收入*100%	-0.03%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0.54%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7.29%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1.33%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40.27%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4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12223522462154

名 称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易慧琴



成立日期 2015年09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A27层2708

-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登记机关依法、按照规定应当登记的项目，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2.商事主体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及时办理变更登记手续。请登录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并下载相关文书范本和填写示范文本上的二维码签章。
3.市场主体住所或者经营场所于登记机关自公告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向登记机关书面交回《企业信息公示报告》，企业应当在企业公示系统公示企业信息。
公示栏：对一定的市场主体公示企业信息。



2024年09月20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79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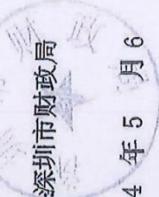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兰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易慧琴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笋
经 营 场 所： 岗东路3012号中民时代广场A27层2
708

组 织 形 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41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会[2018]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8年5月12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 年 5 月 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汲忠样 231300121541

证书编号: 23130012154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0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 名	汲忠样
性 别	男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61-03-29
工作单位	黑龙江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223519610329001
Identity card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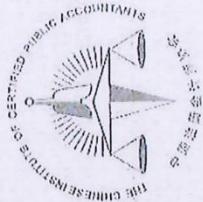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证书有效期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996年4月10日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4330002

授权机构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24 年 07 月 25 日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获奖情况

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以来承接项目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获奖名称	颁奖单位	获奖时间	备注
1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0 层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4.12	国家级
2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华为支行营业部和本部及财富管理中心新址装修工程)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24.05	市级
3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同心大厦 5 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2024.05	市级
4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新建铁路梅州至潮汕铁路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12.31	国家级
5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政造装修工程(施工)项目常规用房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4.12	国家级
6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 幕墙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12.31	国家级

7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坪山区第二实验学校施工总承包幕墙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2022.12.31	国家级
---	---------------------------------	----------	------------	-----

注:

1、投标人须按照表中顺序提供有效的、具有代表性的获奖证书（时间以奖状颁发时间为准,含国家级、省级、市级和区级获奖证明）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泰然立城大厦 14-20 层的室内装饰装修
工程、电气照明工程、给排水工程等。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 本)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华为支行营业部和本部及
财富管理中心新址装修工程1层支行营业部及10层支行总部及财
富管理中心的地面、墙面、天花的室内装修装饰、电气、给排水
工程等。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平乐骨伤科医院新院区改造装修工程(施工)项目常规用房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二〇二四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AB 栋地下室、A 栋 5-14 层、B 栋 1-4 层常规用房的天花、墙面、地面的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潮汕站南站房改扩建工程幕墙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十一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建筑幕墙类)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坪山区第二实验学校施工总承包幕墙装饰工程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建筑幕墙

1984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十一日

六、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投标人 2022 年 9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优秀	2023.10.12	合同金额: 36264754.8 7 元
2	设计大厦 22 楼会议室装修改造工程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优秀	2022.10.27	合同金额: 3256374.28 元
3	东莞银行国贸中心 43 层大客户中心装修工程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优秀	2023.08.09	合同金额: 8608780.11 元
4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产房、产科 VIP 病房改造工程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优秀	2024.01.08	合同金额: 11216382.5 1 元
5	深圳市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教室、办公室、副校长室装饰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外国语学校	优秀	2022.11.01	合同金额: 1238163.21 元

注:

- 1、投标人须按表中顺序提供建设单位对企业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时间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2、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1、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履约评价表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	<u>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u>			
项目名称:	<u>丰台创新中心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u>			
中标单位全称:	<u>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程质量效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机械装备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

日期: 2023 年 10 月 12 日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 达标

六、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七、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含税, 税率 9%): 叁仟陆佰贰拾陆万肆仟柒佰伍拾肆元捌角柒分(人民币)

(小写)(含税, 税率 9%) 元: 36264754.87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税率 9%): 2018097.01 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 税率 9%): 123002.84 元

暂列金额(含税, 税率 9%): 4138535.25 元

八、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许长江;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 36243019740326543x;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0534443405440929;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06200805888。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 (2008) 0008929。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三、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
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兵

2023年7月6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曾永生

年月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611798252XM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陵东街 135
号 1-2 层

邮政编码：110013

法定代表人：李兵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4-85869024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
黄河支行

账号：318 147 010 660
签约地点：北京市丰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
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邮政编码：518043

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37797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2、设计大厦 22 楼会议室装修改造工程履约评价表

2022-04-21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 : <u>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u>	
项目名称: <u>设计大厦22F会议室装修改造工程</u>	
中标单位全称: <u>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程质量效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机械装备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  (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10月27日

注: 请按照“履约情况评价表”中的内容进行评定, 评价项后的“□”处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涂黑(不得涂改), 并加盖招标单位鲜章。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调一致，达成如下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条款

1、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8号设计大厦22楼

2、工程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包干（人工、辅材，部分主材，见附件分部分项工程量预算表及图纸）

3、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 3256374.28 元（大写：叁佰贰拾伍万陆仟叁佰柒拾肆元贰角捌分）

4、承包范围：设计大厦22楼会议室装修改造工程，包括 多媒体会议系统，装修工程，消防工程、空调工程、家具工程、综合布线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5、工期要求：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 8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 10 月 30 日

总日历工期天数：90 日历天（以物业开具的开工许可证日期为准）

第二条 甲方工作

1、开工前6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份腾空房屋，消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份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有效的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电讯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乙方配合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文等手续。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转包该工程项目，且禁止转包，若违反该约定，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应按合同总额的 20%承担违约责任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款项，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时，按下列2方式解决：

- 1、向深圳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其他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 2、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路 8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44260B

日期：

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

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564249987J

日期：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我司指定账户，否则，视为
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3、东莞银行国贸中心 43 层大客户中心装修工程履约评价表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 : <u>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
项目名称: <u>东莞银行国贸中心43层大客户中心装修工程</u>
中标单位全称: <u>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程质量效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机械装备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  (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3 年 8 月 9 日

1.3 合同工期

- (1) 按定标规定总工期 120 (日历) 天。
- (2)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 日;
- 竣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28 日;

1.4 质量标准: 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1.5 合同价款:

按定标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单列费用等费用确定合同价款为
¥: 8608780.11 (大写: 人民币 捌佰陆拾万零捌仟柒佰捌拾元壹
角壹分)。

- (1) 定标价按下列规定计算:

合同价款=投标报价

- (2) 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按下列规定计算:

工程设计变更所引起的工程量变化须由乙方书面申请并附工程量及报价, 由甲方安排人员核实增加工程量并经审批后方可施工, 否则将不予签证。工程完工且验收合格后由甲方根据需要指定造价公司核定价格并按《东莞银行基建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结算。

1.6 承包方式:

- (1) 按定标价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
- (2)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 由乙方向税收部门支付。
- (3) 招标工程除设计变更外, 实行总价包干, 结算时不作调整 (只要图纸设计上有的, 项目施工单位均必须按照设计图纸的设计风格及银行的有关安全标准进行施工)。
- (4) 施工单位必须做好白蚁防治工作, 确保工程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章后生效。

36.2 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三十七条 合同份数

37.1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持一份，乙方持两份，招标代理机构持一份。

发包方（公章）：东莞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承包方（公章）：深圳市艺越建
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香蜜湖支行
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 10 月 19 日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指定账户，否则，视为
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4、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产房、产科 VIP 病房改造工程履约评价表

2023-0544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 : <u>深圳市妇幼保健院</u>	
项目名称: <u>深圳市妇幼保健院红荔院区产房、产科VIP病房改造工程</u>	
中标单位全称: <u>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满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程质量效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机械装备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	

项目业主 (招标单位): 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日期: 2024年01月08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抹灰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涂饰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饰面板 (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吊顶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以开工报告时间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仟壹佰贰拾壹万陆仟叁佰捌拾贰元伍角壹分 (¥ 11216382.5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订立之日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妇幼保健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service@szyiyue.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_____

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5、深圳市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教室、办公室、副校长室装饰工程履约评价表

2022-0516

履约情况评价表

业主名称(评价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外国语学校			
项目名称:	深圳市光明区外国语学校教室、办公室、副校长室装饰工程			
中标单位全称:	<u>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对工程单位的总体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对委派到本项目任职的项目负责人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意	
质量保证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安全管理体系建立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工程质量效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工程施工安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良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文明施工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服从协调、配合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施工过程资料整理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机械装备能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需要说明的事项:	/			

项目业主(招标单位): (盖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11月01日

注：请按照“履约情况评价表”中的内容进行评定，评价项后的“□”处用不褪色的墨水或签字笔涂黑（不得涂改），并加盖招标单位鲜章。

质量改进。

五、合同价款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叁万捌仟壹佰陆拾叁元贰角壹分（¥1238163.21元）；

固定单价合同，即工程结算时，工程量按双方据预算书中确认的计量方式。工程完工并竣工验收合格后，（以监理的工程进度情况书为依据），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并经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机构初审后，甲方支付工程款的 97%，剩余工程款的 3%为质保金，满一年后无质量问题再进行支付。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万壹仟陆佰伍拾陆元柒角贰角（¥21656.72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_____。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518000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

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3377978

传 真：0755-83377357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香蜜湖支行

账 号：44250100016200001017

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

投标人承接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或竣工验收时间	工程所在地
1	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装修工程	22160 m ² 、钢筋混凝土结构	3672	2023.10.08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新北路与平龙路交汇处
2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	18581 m ² 、框架结构	3626	2023.07.06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 10 号院
3	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项目	50613.7 m ² 、框架结构	1955	2021.04.12	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中道西路与修业街交汇处
4	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0 层装修工程	9199.98 m ² 、钢筋混凝土结构	1382	2021.10.26	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17 层、19-20 层
5	非公路宽体矿用车和工程机械制造系列项目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	钢筋混凝土结构	1269	2023.10.08	包头市青山区装备产业园区
6	天珑移动大厦项目二次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84370 m ² 、框架核心筒	1122	2021.03.03	深圳市留仙大道与石鼓路交汇口西南侧留仙洞总部基地片区

注:

- 1、投标人须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在建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提供近 5 年（计算时间均为截标之日起倒算）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并提供目录，提供业绩超过 5 项的，只取前 5 项业绩），在建工程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竣工的提供施工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业绩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2、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1、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装修工程

YYHJ-2023-0462

合同编号：SZGZ(2024)服务第003号

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新北路与平龙路交汇处

发包方：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 深圳市鼎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以下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吴炯权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辅城坳社区歧阳路 8 号融湖世纪花园 1 栋 46-5

承包方: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定,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 现就乙方承包甲方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相关事宜, 特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内容

1. 本项目名称: 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

2. 本工程名称: 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装修工程

3.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平新北路与平龙路交汇处

4. 承包范围: 详见《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图》(以下简称“施工图”)和《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工程报价书》(以下简称“报价书”)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及其他为实现合同目的所涉及的承包范围。

具体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装修工程: 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内容的装修项目。

(2) 安装工程: 强电预埋管与穿线(含各种开关、插座、灯具, 由甲方提供的除外); 弱电预埋管(包括但不限于: 通信、网络、电视、智能化、音响等); 给排水工程(含水龙头、闸阀、卫生洁具); 消防工程; 暖通工程; 协助智能化管穿线、设备安装。

(3) 工程移交前的室内的保洁清理、室内光触霉处理。

5.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通过验收、包税金。

6. 施工分界:

本工程装修面积 22160 m², 装修实施范围为融湖广场写字楼 7、8、10、11、12、13、16、17、18、19、20 层租赁区办公室及公区通道(不含电梯厅), 7-20 层的卫生间增加空调改造工程。施工内容为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内容的装修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暖通工程、协助智能化管穿线、设备安装。

7. 工程量计算规则:

根据国家规范, 以施工图纸确定计量规定, 满足施工工艺技术和质量标准。

二、工期

1.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12 日; 具体以取得政府相关部门施工许可证及甲方签发的开工通知书/开工令确定的日期为准; 若甲方无另行开工通知的, 乙方应按照前述约定日期开工。

竣工日期: 2024 年 4 月 29 日; 由乙方提出竣工验收申请, 在乙方移交合格的竣工资料后, 工程竣工日期以甲方签发的竣工验收证明书为准; 竣工验收合格日期应在上述工期限定时间内。

施工工期总日历天数: 200 天。

具体开工日期如有变更的, 竣工日期相应变更, 但工期总天数不变。

上述工期包括进场准备、公休及假期、恶劣天气等, 已充分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遇到的停水及停电、法定节假日等因素, 除不可抗力及合同另有约定的情况外, 工程工期不作调整。

2. 本工程工期除因甲方原因导致延误, 按本合同约定办理工期延长或顺延签证外, 工期不因其他任何因素而延长或顺延,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施工材料、设备不能按时备货与供应(因甲方指定的空调品牌为格力一级能效的机型, 如因格力厂家产能等原因导致无法按甲方指定工期供货, 经甲方核实后, 可根据实际情况仅对空调安装工作的工期做相应调整, 但其余专业或者工种的整体工期不做调整)。

(2) 气候干扰、施工场地及施工扰民等。

(3) 施工中可能遇到的交叉作业、现场配合、停电、国家政策、政治性及其他社会活动、市场价格变动等因素引起工期延误。

3. 如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 因甲方原因确需延长工期的, 乙方应于延长情形发生后 5 日内以工期签证的方式向甲方申报, 作为延长工期的依据, 否则视为乙方放弃办

理工期签证，无论是否满足条件，任何时候工期均不予调整。

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工期延长，甲方不补偿乙方误工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

三、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应当达到国家、地方、行业现行的验收规范、技术标准及施工图纸中的技术质量要求及标准。

2. 室内环境污染控制应符合《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等国家现行标准，并由乙方承担室内环境污染检测费用。

四、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委派驻现场代表姓名：李威，职务：工程部经理，职权：

①参与工程质量、安全、进度的管理；

②参与材料、设备及隐蔽工程的验收；

③代表甲方协助乙方办理工程各种手续。

(2) 提供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通知单，进行设计技术交底。

(3) 协调施工现场的关系，作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4) 协助报批手续的办理，及时办理竣工验收、结算和按合同规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

(5) 组织工程质量、文明施工等检查，有权根据现场施工管理制度对乙方不规范的施工行为和施工质量、施工进度、施工安全等提出整改和处罚。

(6) 有权检查乙方按合同约定进场施工的设备和人员的落实情况。

(7) 有权对甲方认为不称职的乙方现场代表要求更换，乙方须在3天内进行更换。

(8) 有权监督乙方办理生产工人意外保险和工伤保险，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9) 有权监控乙方现场务工的工资发放情况，对出现的劳资纠纷甲方有权出面进行处理，并有权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直接扣留相应的工资优先发放给被拖欠工资的人员，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委派驻施工现场履行合同的代表姓名：黄芳林，职务：项目经理。乙方更换项目经理的，须提前7天书面通知甲方，待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更换。

乙方承诺所提供的《乙方现场管理团队名单》(详见附件一)在合同履行期间不作

余材料，清理完施工现场。

五、合同价款

本工程实行以下第2款计价方式：

1. 总价包干

(1) 本工程采用总价包干，包干总价为：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元），上述价款含 9% 的增值税价款，其中：不含税价款____元，增值税税额____元。

(2) 该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辅料费、机械费、运输费、安装费、原材料检测费、措施费、验收手续费、规费、管理费、利润、各种税费及风险费等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在合同履行期间，各项费用的价格（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不因任何因素而调整。

(3) 本合同固定总价包含了乙方为完成相应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因在施工过程中因甲方原因导致工程有变更的，在最终结算时，双方根据合同约定办理的相应变更签证和工程单价来调整工程总价外，工程总价不因其他任何因素变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4) 合同范围内的设计变更、签证不再计取除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外的所有措施费。

(5) 包干总价不因以下任何因素而调整：

① 市场材料价格、人工价格、机械设备购置或租赁价格、政府收费等各种因素造成的价格增减变动的；

② 本工程施工中遇到或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引起的费用增减变动的。

(6) 在合同履行期间，如因国家政策下调增值税税率的，不含税单价不变，含税总价按新的计税政策作相应下调。

2. 单价包干

(1) 本合同实行单价包干，措施费包干。合同暂定总价为：36728000.00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柒拾贰万捌仟元整）。

上述合同暂定总价款含 9% 的增值税价款，其中：不含税价款 33695412.84 元，增值税税额 3032587.16 元。

包干单价及暂定工程量详见工程量报价清单。

(2) 该包干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辅料费、机械费、运输费、安装费、原材料检测费、措施费、验收手续费、规费、管理费、利润、各种税费及风险费等乙方为完成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在合同履行期间，各项费用的价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时间: 2023年10月8日

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我司账户,否则,视为
未履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2023-04-22

 GANHONG GROUP 果正商业	记录名称	工程验收单		
编号	SZGZ-2024-09	生效日期	2024年6月20日	版本/修订状态 A/1

项目名称	融湖广场写字楼项目装修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1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6月20日
验收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初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复验		

验收内容：

融湖广场写字楼7、8、10、11、12、13、16、17、18、19、20层租赁区办公室及公区通道（不含电梯厅），7-20层的卫生间增加空调改造。

- 1、装修工程；
- 2、强电工程；
- 3、给排水工程；
- 4、消防工程；
- 5、暖通工程。

施工单位验收意见:			设计单位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验收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监理单位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验收意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2、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

中标通知书（施工）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2023年6月16日所递交的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工程名称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		
建设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 10 号院		
中标范围	办公区域内的装饰装修（含不改变主体结构的水、暖、电、空调、通风、消防及地面、墙面、吊顶等）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范围内全部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隔断、吊顶、粉刷大白、地毯、地砖、墙砖等工作；空调出风口及风管的局部调整改造；照明系统；消防系统；办公区域内给排水系统的管道铺设及安装等施工图纸上与装饰装修相关的全部内容（不含楼宇智能化工程和办公家具）；配合完成项目单项及整体验收工作。工程承包范围内的人工、机械、材料全部由承包人自行负责。		
中标价	小写：36264754.87 元 大写：叁仟陆佰贰拾陆万肆仟柒佰伍拾肆元捌角柒分		
中标工期	92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22 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许长江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建筑工程一级
备注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30日内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随附的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如果有），是本中标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李兵（签字或签章）

日期：2023年6月20日

丰台创新中心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

2023-0457

2023DEHJBG002

合同号：2023DEHJBG002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

施工专业工程

发包人：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编号: _____

发包人(全称):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兵

法定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陵东街 135 号 1-2 层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法定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发包人为建设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

工程地点: 北京市丰台区汽车博物馆西路 10 号院

工程内容: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_____

详细承包范围见招标文件专用部分第五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2 天, 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 达标

六、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合同形式。

七、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含税, 税率 9%): 叁仟陆佰贰拾陆万肆仟柒佰伍拾肆元捌角柒分(人民币)

(小写)(含税, 税率 9%) 元: 36264754.87 元

其中: 安全文明施工费(含税, 税率 9%): 2018097.01 元

建筑垃圾运输处置费(含税, 税率 9%): 123002.84 元

暂列金额(含税, 税率 9%): 4138535.25 元

八、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许长江;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身份证号: 36243019740326543x;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0534443405440929;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06200805888。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 (2008) 0008929。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 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三、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
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兵

2023年7月6日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曾永生

年月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611798252XM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皇姑区陵东街 135
号 1-2 层

邮政编码：110013

法定代表人：李兵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4-85869024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
黄河支行

账号：318 147 010 660
签约地点：北京市丰台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
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邮政编码：518043

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377978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44250100016200001017

北京市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 通过意见书

编号：京竣联验（丰）字〔2023〕1118号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进行竣工联合验收，你单位申请的丰台创新中心2#楼办公装修项目完成竣工、消防的联合验收。

验收结论：通过。联合验收范围详见附件。

告知事项：

- 此意见书是依据各验收部门出具“通过”的专项验收意见后，由多验合一平台自动生成的联合验收通过意见书。
- 此意见书替代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联合验收通过后即视为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附件：1.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事项情况表

2.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单体明细表



附件 1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事项情况表

编号：京竣联验（丰）字〔2023〕1118号

工程名称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		
建设单位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110106202306080103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无	设计单位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备注			

联合验收及市政服务事项情况表

事项名称	责任部门	资料审核意见	现场验收意见	验收时间	验收结论
工程竣工验收监督	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基本齐全	2023年9月28日，建设单位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程序、人员资格、组织形式符合要求，参建各方发表了同意竣工验收的意见。	2023-09-28	通过
消防验收	北京市丰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合格；经验收组现场验收及资料审核、符合消防验收合格条件。	2023-10-12	通过



附件 2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单体明细表

编号：京竣联验（丰）字〔2023〕1118号

工程名称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				
建设单位	中化环境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110106202306080103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长沙华星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无			设计单位	中蓝连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单体明细表（无）

序号	单体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高度	
		总面积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合计（面积）								

单体备注：

建设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单体明细表（施工许可单体信息）

序号	单体名称	建筑面积/长度（平方米/米）			层数		高度	
		总面积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1	丰台创新中心 2#楼办公装修项目	18581 平方米	18581 平方米	0 平方米	12	0		
合计（面积）		18581 平方米	18581 平方米					

单体备注：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E1-913□□□

工程名称	丰台创新中心2#楼办公装修项目施工专业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2、3 、5、 / 18581m ² 13层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许长江		开工日期	2023年06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许长江		项目技术负责人	廖清金		竣工日期	2023年09月28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u>6</u> 分部，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u>6</u>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35</u>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u>35</u>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13</u> 项，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抽查 <u>13</u> 项，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u>0</u>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17</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17</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符合要求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単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王红玲</u> 2023年9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王红玲</u> 2023年9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王红玲</u> 2023年9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牛又见</u> 2023年9月28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u>牛又见</u> 2023年9月28日	年 月 日			

注：本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3、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项目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 年 9 月 29 日所递交的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
项目施工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19550182.39 元。

工 期：90 日历天。

工程 质量：合格。

项目经理：黄启彬。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郑州市中兴南路 108 号河
南商会大厦 8 层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
章“投标人须知”第 7.3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河南水投水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中招国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10 日

YYHT-2020-267

(GF—2017—0201)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制 定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河南水投水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项目。
2. 工程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龙子湖中道西路与修业街交汇处。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内容：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施工，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装修工程施工，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0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1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含税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伍拾伍万零壹佰捌拾贰元叁角玖分（¥ 19550182.39 元），
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玖拾叁万伍仟玖佰肆拾柒元壹角伍分（¥ 17935947.15 元）， 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壹万肆仟贰佰叁拾伍元贰角肆分（¥ 1614235.24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叁仟陆佰壹拾柒元肆角陆分（¥213617.4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柒万元整（¥197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启彬。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0年10月26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郑州市河南商会大厦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壹正叁副；承包人执肆份，壹正叁副。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东阳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郑州市河南商会大厦 8 楼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
福苑 6 栋 301

邮政编码：450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371-56581532
传真：0371-56581775
电子信箱：stzygcb@126.com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郑州东明支行
账号：76070157400001333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83377978
传真：075583377978
电子信箱：49418119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62 0000 1017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我司指定账户，否则，视为
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项目		建筑面积 (m ²)	50613.7m ²	
建设单位	河南水投水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9550182.39元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2021年1月25日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0年11月10日 2021年4月6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04月12日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 组人 员名 单	建设单位：李东阳、王志威、袁林、王梓宇、李菁 设计单位：初晓辉 监理单位：张海燕、马金龙、张秋菊 施工单位：黄启彬				
验 收 方 案	1、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2、宣布工程竣工验收依据； 3、确认竣工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人员； 4、各责任主体汇报工作情况； 5、宣布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程序、组织形式和竣工验收内容； 6、验收组人员验收工程实物质量、观感度和技术资料； 7、各方竣工验收意见统一后，在《竣工验收意见表》上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1、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受我单位委托，对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项目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使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超前的思路，对外观、环境及实用性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建筑装饰装修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工作。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2、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在施工前组织了思想素质高，技术水平高的管理人员，建立健全的质保体系，全面系统的熟悉图纸，认真学习了与该工程图纸相关的各项施工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对工程用的原材料，有专业人组织验收检查，不合格材料部允许进场，制定了各项工程质量保证措施，严格实行“三检制度”，责任落实到人，检查及时到位，整改认真。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验 收 意 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意见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意见 符合设计要求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1年4月12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1年4月12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1年4月12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2021年4月12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监督号

第1页(共7页)

工程名称	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项目			建筑面积 (m ²)	50613.7m ²	
建设单位 (公章)	河南水投水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9550182.39元	
结构层数	9层-17层、19层- 22层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20年10月28日 2021年1月25日		工程地点	郑州市郑东新区 龙子湖中道西路 与修业街交汇处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20年11月10日 2021年4月6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4月12日				
竣工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 单位 在工 程建 设中 执行 基本 建设 建设 程序 情况	<p>本工程在项目建设初期，认真组织相关人员编制了项目立项文件，相关部门进行审批，通过设计招标，择优选择了设计方案及设计单位做出了本工程设计图纸，并及时上报相关审核部门进行了图纸审核，具体按以下内容执行基本建设程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图纸设计 2、施工图纸审查 3、招标投标 4、办理开工手续 5、组织施工 6、各大责任主体进行竣工验收 <p>各项工作均符合基本报建要求</p>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金潮国际大厦室内装饰装修 项目		结构类型	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3层- 22层 / 50613. 7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廖清金	开工日期	2020年1月10日
项目负责人	黄启彬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廖清金	完工日期	2021年4月6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5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5 分部			符合设计要求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4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4 项			齐全、完善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功能抽查项目已全部抽查, 达到设计及规范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2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1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好	
综合验收结论		通过验收				
参加验 收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1年4月9日	2021年4月9日	2021年4月9日	2021年4月9日	初晓峰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4、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0 层装修工程



2021-661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6 层装修施工招投标
项目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范要求实施评标，经评审确认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中标标段为14-17 层，19-20 层。

中标单位在收到此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1 年 10 月 27 日前到招标方处协商
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方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中标方单位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明：

1. 中标单位收到此通知书后，应在 24 小时内签章并回传招标单位，即视为本通知书有效送达，即代表双方已经构成具有法律效力的合同约束关系。
2. 超过 24 小时未收到中标单位回传确认的，视为中标单位放弃此项目，招标方有权作其他处理。

YYHT-2021-661

合同编号：

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6 层

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20 层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泰然立城大厦 B 栋 14-17 层、19-20 层

发包人：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1 年 10 月 26 日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障甲、乙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工程

施工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一、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工程

1. 1.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立城大厦B栋14-17层、19-20层

1. 2.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 9199.98 m²。

2、 承包范围

2. 1. 承包范围包括设计单位时代装饰的施工图纸及甲方指令的所有工作内容，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工程、强电工程、给排水工程、现场成品保护等全部工作内容。

3、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

3. 1.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 13822827.9 元（大写：壹仟叁佰捌拾贰万贰仟捌佰贰拾柒元玖角）。总价款明细详见：工程预算书。

3. 2. 上述条款合同总价款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含脚手架、吊篮等一切措施费用）、各类材料及性能检验检测费、风险费、管理费和利润、规费、税费、保险费、工程保修等全部费用。未经甲方书面盖章确认，甲方不予承担任何新增费用。

3. 3. 措施费应包括临时设施搭设费用（临时设施甲方只负责提供场地）、临时道路、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等事项的全部费用。

3. 4. 结算方式为综合单价包干。

4、 工期

4. 1. 开工日期：2021 年 11 月 1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2 年 1 月 15 日；

总工期：75 天（日历天）。

二、 双方一般责任

5、 甲方代表

- 5.1 甲方工地代表姓名：解遵瑞，职称（职务）：高级工程审计师，甲方工地代表负责现场协调以及对工程安全、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各项指令、签证和验收工作的签发和确认。
- 5.2 甲方代表可委派有关具体管理人员，对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行使甲方权利和职责，并可在任何时候撤回这种委派。委派和撤回均应提前 7 天通知乙方。
- 5.3 甲方代表发出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确有必要时，甲方代表可发出口头指令，乙方对甲方代表的指令应予执行。如有疑义，乙方应于甲方代表发出口头指令后 48 小时内提出书面确认要求。乙方认为甲方代表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 24 小时内提出书面申告，甲方代表在收到乙方申告后 24 小时内做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紧急情况下，甲方代表要求乙方立即执行的指令或乙方虽有异议，但甲方代表决定仍继续执行的指令，乙方应予执行。因指令错误而发生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
- 5.4 甲方代表应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图纸并履行其它约定的义务。否则乙方在约定时间后 24 小时内将具体要求、需要的理由和延误的后果通知甲方代表，甲方代表收到通知后 48 小时内应答复。
- 5.5 如甲方代表变更，甲方应于变更前 7 天通知乙方，后任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前任的权利和义务。

6、 乙方驻工地代表

- 6.1 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廖清金，职务：项目经理。
- 6.2 乙方任命的驻工地负责人，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全面负责现场施工和技术，组织施工管理人员，编制施工组织计划，监控工程质量进度，指挥工程日常工作，并与甲方协调工作问题，达到圆满完成工程任务。
- 6.3 乙方的要求、请示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及收到时间后生效。
- 6.4 乙方代表按甲方代表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要求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甲方代表联系的情况下，可采取保护人员生命和工程、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 24 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递交报告。

17.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 24 小时通知甲方代表。经验收合格，甲方代表签字后即可进行隐蔽和施工。若甲方接通知后 24 小时内不到场验收，乙方应对甲方进行书面催告，如甲方代表仍不到场则视为验收合格，甲方必须补签验收手续。

17.2 隐蔽工程质量符合规定要求，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如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重新检验

18.1 无论甲方代表是否参加验收，当其提出对已经验收的隐蔽工程重新检验的要求时，乙方应按要求进行剥露，并在检验后重新隐蔽或修复后隐蔽。如果检验在施工关键线路上并影响总工期，工期相应顺延，否则工期不顺延。检验不合格，乙方承担发生的所有费用。

五、 工程款支付

9、 合同价款之调整

19.1 合同价款按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范围包干，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作调整：

- 1) 甲方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 2) 甲方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 3) 甲方确认的工艺标准变化或材料变化；
- 4) 双方约定的其他增减或调整。

19.2 双方在约定的调整合同价款的范围内，需要调整合同价款时，乙方在上述情况发生后 7 天内，将调整的原因、金额以书面形式交由甲方代表审核，甲方代表批准后通知乙方。

工程量的核实确认

20.1 工程计量作为验收依据，乙方按经甲方批准的进度计划，向甲方代表递交已完工程量报表，甲方接报表后五天内按图纸核实已完工程量（含设计变更增加工程量），并提前通知乙方。乙方为计量提供便利条件并派人参加。

20.2 不符合工程质量标准的工程量，不计入工程量统计范围。

工程款支付

21.1 合同签订乙方出具首付款发票（总价 30%），首批材料入场后 7 个工作日内付首付款。

- 21.2 隐蔽工程验收完成（天花、墙面管线布施完成，消防空调隐蔽部分施工完成可以封板），乙方出具二期款发票（总价30%），以开始封板日计，7个工作日完成二期款支付。
- 21.3 装修工程施工完毕乙方出具三期款发票（总价25%），7个工作日完成三期款支付。
- 21.4 工程经甲方竣工验收通过并收到乙方出具发票后的7个工作日支付至造价95%。
- 21.5 质保壹年后支付2%质保金，质保满两年付清余款。
- 21.6 乙方应保证及时按相关规定支付工人工资，不能拖欠工人工资，如有拖欠情况发生，甲方有权代付工人工资，并有权直接在待结算金额中扣减。
- 21.7 如甲方无正当理由或法定理由未能按规定期限付款，乙方可以暂停执行本工程直至收到欠款。暂停的时间作工期延长处理，而不当作乙方应负责的延误。
- 21.8 工程变更导致增加的合同价款与进度款经双方对账一致后同时支付。

六、材料设备供应

10、材料样品样本

- 22.1 甲乙任何一方供应和指定的材料都应事先提供材料样品或样本、许可证等，经双方验收后封存，作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甲方或设计单位指定的材料品种，由指定者提供指定式样、色调和规格的样品或样本。

11、甲方提出材料设备的要求

- 23.1 必要时，甲方按照协议有权提出材料及设备型号要求。乙方按要求进行采购，双方派代表验收、封存。
- 23.2 甲方有权指定主要材料品牌与价格，指定价格与合同暂定价格的差额仅计取税金后在总价中相应调整。甲方也有权将任意一种主要材料变为甲供材料。

12、乙方采购材料设备

- 24.1 乙方按照设计、规范和样品的要求采购工程需要的材料，并提供产品规格、品牌、产地质量标准及合格证明。在材料设备到货前通知甲方代表共同验收，双方签字后方可使用。

13、材料试验

- 25.1 对于必须经过试验才能使用的材料设备，不论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供应，由乙方进行防火阻燃、毒性反应等测试。不具备测试条件的，可委托专业机构进行测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9987J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

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曾永生

委托代理人: 廖清金

电话: 0755-83377978

传真: 0755-83377978

电子信箱: 553423524@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62 0000 1017

本合同所有工程款汇入我司指定账户,否则,概由
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YTH1-2021-661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施工

验收日期：2022年5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 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泰然立城大厦B栋14-20层装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85号泰然立城B栋	建筑面积	9199.98m ²	工程造价	1382.28万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6 层					
			地下：					
施工许可证号	2111-440304-04-01-20833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11-30	验收日期						
监理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112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柯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远峰
副组长	廖清金、许海涛、黄斌
组员	林汉辉、庄谈山、徐博、姜广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廖清金	何前宝、史润川、刘志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许海涛	徐博、庄谈山、陈俊尧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	姜广斌	范俊伟、刘嘉豪、姜广斌、史润川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 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3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远峰	深圳市珂莱蒂尔服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远峰
2	黄斌	深圳市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黄斌
3	刘志刚	深圳市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师		刘志刚
4	陈俊尧	深圳市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水电设计师		陈俊尧
5	廖清金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廖清金
6	史润川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史润川
7	何前宝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何前宝
8	范俊伟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范俊伟
9	刘嘉豪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刘嘉豪
10	林汉辉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负责人		林汉辉
11	徐博	深圳市恒达伟业空调有限公司	空调负责人		徐博
12	庄谈山	深圳市方联伟业科技有限公司	弱电负责人		庄谈山
13	许海涛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	许海涛
14	姜广斌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专监		姜广斌
15	林国鸿	深圳市鸿图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专监		林国鸿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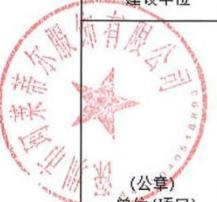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CD-E1-914/6 □□□

已完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
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完善,经甲方组织设计、监理、施工进行的竣工
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观感好,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CD-E1-914/6

5、非公路宽体矿用车和工程机械制造系列项目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项目：非公路宽体矿用车和工程机械制造系列项目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

2023-0725

合同编号：HYSY-YQ-064

非公路宽体矿用车和工程机械制造系列项目 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 包 方：内蒙古华铖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 程 地 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装备产业园

日 期：2023年10月8日

工程项目：非公路宽体矿用车和工程机械制造系列项目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内蒙古华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

承包方：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方”）

为进一步明确发包方及承包方的责任，保障承包方的利益，保证工程的顺利进行，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双方自愿以及完全清楚、理解本分包合同的基础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根据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分包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非公路宽体矿用车和工程机械制造系列项目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此后简称为“本工程”）

2. 工程地点：包头市青山区装备制造产业园区

3. 工程内容：本项目内精装修、拆除、给排水系统工程、强电系统工程、弱电系统工程、暖通系统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1) 对招标图纸进行施工图、现场变更、与安装图纸综合管线等深化设计之工作。达到满足设计装饰效果、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和消防验收规范要求；施工图纸报审报建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2) 装饰、电气管线敷设、灯具安装、给排水管道及洁具安装等工程项目，配合土建、幕墙、空调、消防等施工单位交叉施工配合（含为其他专业施工提供标高和点位放线工作，风口、烟感、喇叭、疏散灯具、疏散指示、消防设施、控制按钮、检修口等需要在装饰面上预留预埋加固和开孔开洞工作，对其他专业施工不符合或与装饰要求有冲突的检查提醒工作）。

(3) 施工配合、检测、验收、保修与维护等本合同未表述但本工程招标文件及清单内所表述之完全部分。

(4) 发包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工程范围及甲供材料和设备进行调整，承包方需及时配合，且不得增加额外费用。

(5) 承包方实际施工时应根据现场实际或相关部门审查认可的图纸和发包方确认的施工范围及函件确定的内容进行施工，不能拒绝执行完成所附图纸范围内及工程量计价清单上面遗漏的工作；并且发包方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需要对承包方的承包范围作出调整，承包方需及时配合；

(6) 承包方需对该工程进行政府备案报建，如该装饰工程建设单位负责报建的，需配合建设单位进行报建。

(7) 施工所有的材料，政府及相关管理部门规定需要检测的，承包方需要对材料进行检测，材料必须送包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绿色发展促进中心进行检测，检测合格方可入场进行施工，相关检测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8) 本工程暂估材料有：石材、墙地砖、地毯、木地板、壁布、木饰面、灯具、卫生洁具、配电箱、弱电设备等，详见暂估材料清单。

(9) 样板间（段）按照发包方提供的图纸要求，进行机电和装饰专业施工样板。于合同签订进场后先行施工，样板间和样板段施工范围同合同清单及图纸一致。样板间（段）施工完毕后，经发包方及监理单位、设计单位验收通过后，方可进行其他装饰专业大面积施工。样板间（段）施工工期已包含在合同总工期内。

(10) 样板间（段）是本项目的先行施工标准，如样板间（段）通过验收，后续工程全部按照样板间（段）为标

工程项目：非公路宽体矿用车和工程机械制造系列项目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

- b、土建水电负责公共及走道部分内的强弱电桥架安装，其中凡涉及中标单位需从桥架进出线开孔、配管及洞口防火封堵均由中标单位完成。
- c、卫生间给排水部分，总包单位施工至预留部位接口处；其他部分由中标人施工。
- d、卫生间墙地面由土建总包单位完成结构施工（含墙体砌筑及抹灰），墙地面基层处理及防水等均由中标人施工。
- e、若发包方委托中标人完成装饰区域内的土建的工程项目，中标人不得拒绝。

(4) 与弱电单位（除消防外）施工的工程界面

- 客房楼层部分：公共区域的弱电设施安装由弱电单位完成，包括管线、设备及从桥架进出线开孔、配管及洞口防火封堵等；室内部分弱电单位施工至客房内弱电箱上端进线（弱电箱由装修单位负责安装），但中标人需完成装修内天棚、墙面装修层开洞、收口、收头、检修口制作等工作。（总包单位施工弱电主桥架）
- 其他楼层部分：公共区域、包房及功能房内的弱电设施安装由弱电单位完成，包括桥架、管线、设备及从桥架进出线开孔、配管及洞口防火封堵等；但中标人需完成装修内天棚、墙面装修层开洞、收口、收头、检修口制作等工作。

4. 详细的施工范围须参阅施工图纸及合同相关条款，承包方不能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继续执行的上述述的工作；并且发包方有权根据工程的实际情况需要对承包方的分包范围作出调整（包括增减），承包方不能因此面对发包方提出任何经济索赔，关于增减工程项目的工程量按实结算。另承包方已在投标阶段认真考察现场，并在投标报价里考虑进由现场情况造成的价格偏差，无条件接受发包方现场现状，积极自行解决有关问题且相关费用不可另计，并不得影响工程工期。

三、合同工期

本工程计划于2023年__月__日开工，2024年__月__日完工，总工期135日历天（其中含节假日时间），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但总工期不作调整）。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
2. 本工程质量目标为：优良工程

如果施工图纸及/或发包方的要求及/或本设计工料规范及技术规程的要求与国家的施工验收、标准之间有不一致或差异的地方，承包方应以质量要求较高者为准施工。

五、合同价款

1. 本合同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本工程含税合同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陆拾玖万玖仟元壹角叁分，即¥12699000.13元（小写）。不含税价款为：壹仟壹佰陆拾伍万零肆佰伍拾捌元捌角叁分（¥11650458.83元），增值税为：壹佰零肆万捌仟伍佰肆拾壹元叁角整（¥1048541.30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壹拾万零壹仟伍佰捌拾肆元零叁分（¥101584.03元）。

工程项目：非公路宽体矿用车和工程机械制造系列项目综合楼室内装修工程

综合包干单价详见“合同工程量清单”。

2. 综合包干单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材料、机械、管理、利润、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垃圾清理清运、包职业健康、设备及材料的保管费、二次搬运费、风险费、检测费、调试费等为完成对应单位项目所需一切费用。在合同执行过程中，综合单价不得作出调整。

3. 工程量计算：依据本工程竣工图及发包方盖章签认的施工范围和设计变更，参照合同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4. 基本要求费用：参照合同基本要求及清单，所有基本要求费用及施工措施费一次性包干，无论工程量的增减不予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包临时设施搭设费、包安全与文明施工、包脚手架搭设或使用、现场材料运输、总负责协调管理费用等。（发包方只提供现有土建总包方搭设部分及室内电梯，涉及需增加部分由承包方考虑），凡涉及到调试、检测检验及向当地政府主管单位或部门的报建报批（包括但不限于招标代理费、备案费）验收等项目的费用时，统一在综合清单内进行总价包干。

5. 材料样品一经发包方确认，承包方不得以其他材料替代，更不得提出更换材料。如因更换材料造成发包方损失，发包方将进行索赔。

六、承包方须根据本合同进行及完成全部承包工程，在各方面均须达到发包方之要求，并遵循发包方正确之指示。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在进行本承包工程之前，承包方已充分视察及/或了解了施工现场环境、现场作业条件、发包方之工程管理制度等，并且在报价之中已充分考虑了上述因素的影响。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承包方以上述原因而提出的任何之索赔将不会被发包方接受。

九、为了本合同的公平、公正性，在发包方施工过程中，承包方不得以任何理由直接或间接向发包方员工进行任何形式的馈赠（包括但不限于：红包、现金、礼金、礼品、赠品、样品、购物卡、娱乐票券，各种名义的回扣，给某个员工的特别折扣，承包方付费的旅行、餐饮、娱乐、健身等形式）。否则，发包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同样，如发包方员工向承包方提出任何索贿要求，承包方可以向发包方举报。

十、合同的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8日

2. 合同订立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青山区天福广场1号楼9楼

3.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承包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承包方执贰份，发包方执肆份。

发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2023年10月8日

承包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6、天珑移动大厦项目二次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天珑移动大厦项目专业分包合同

YYHT-2021-101

合同编号: 中建三局 06022021ZH0334332
用印校验码: 36640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天珑移动大厦项目二次精装修工程

专业分包合同文件



承包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850 号锦城大厦

签约时间: 2021 年 3 月 3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承包人分包人就本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人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 安许证字【2018】020515 延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18年03月19日至2021年03月19日

资质证书号码: D244145179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专业及等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至2022年04月11日

是否属于中小企业: 是

二、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天珑移动大厦项目二次精装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地点: 深圳市留仙大道与石鼓路交汇口西南侧留仙洞总部基地片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二次精装修工程, 包括包括 半地下一层、2~3层、15~16层、20~21层公共区域以外的楼地面贴砖工程、墙面贴砖工程、地坪涂料、门窗及栏杆扶手工程、油漆涂料工程、吸声墙面工程、天棚工程、防静电地板、其他工程(变形缝、汽车轮档、预埋车库护角等)、人防附属工程 等图纸、施工现场及图集规范要求的全部相关工作内容。

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安全及文明施工管理、工完场清、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

1. 承包人下发的设计变更、项目指令及其他临时安排的任务等;

2. 承包人有权对分包人分包范围内工作内容做出任何调整(包括增加、减少或取消分包人分包范围内任何工作内容), 分包人承诺无条件接受调整, 并承诺不向承包人主张任何费用;

3. 若分包人以工作量小或工作内容繁琐等为理由拒绝或达不到承包人进度要求的, 承包人在协商未果的情况下可另行安排其他分包施工, 其它分包的单价或总价若高于该分包合同约定的单价或总价, 除高出部分由该分包人承担外, 该分包人还需承担该部分费用总额20%

违约金及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费用和损失，以上费用和损失直接从该分包人结算款、工程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三、承包方式及合同价款

1. 承包方式：综合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机械、包管理费、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环保、规费、利润、风险、税费，工完场清、满足规范竣工验收及成品保护等（详见综合单价包含工作内容）。

2. 合同价款：

本分包工程暂定合同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贰拾贰万柒仟玖佰陆拾柒元叁角玖分（RMB11227967.39 元），（其中，不含税暂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叁拾万零捌佰捌拾柒元伍角壹分（RMB10300887.51 元），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 9%，增值税额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柒仟零柒拾玖元捌角捌分（RMB927079.88 元），不含税安全生产费用为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肆仟伍佰伍拾玖元叁角伍分（RMB224559.35 元）。

四、结算方式及工程量计算规则

结算方式：本分包工程采取按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结算，其中包含2%的安全文明施工费用。

综合单价包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括但不限于含材料损耗、材料多次转运费）、包测试、包质量、包工程验收、包数量、包安装及材料/设备价之任何市场差别、施工期间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市场价格变动风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夜间施工增加费、材料转运费（包含场内场外转运）、机具使用费、企业管理费、施工管理费、临时设施费、检测费、试验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所有间接费、综合费率、保险费、利润、国家及地方规定的任何收费、税金、专利费、满足发包人及承包人工期进度要求所需的赶工费，包含为完成工程精益建造实施要求所产生的费用，以及满足当地政府安全文明施工要进行的相关工作及费用等。除按合同补充条款约定可以调整外，本合同综合单价不以任何理由及方法进行调整或变更。增值税税率遇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时，相应进行调整。

合同价款不含施工水电费，合理范围内的施工用水用电由承包人提供。

综合单价已充分考虑现场场地原因、垂直运输、流水施工、穿插施工等原因导致的技术间歇、等待时间所支出的费用。

其中工程措施费包含的内容：安全文明施工（含环境保护、文明施工、安全施工、临时设施）、夜间和高温/冬雨季施工增加费、成品保护和地下物保护、模板、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机械进场费及安拆费、施工排水、排污费、生活措施费、技术措施费、安全措施费、非实体发生的所有措施费等。工程措施费由分包人在报价中综合考虑，无论是否发生工程变更，现场工况、设备、图纸、人员等是否发生变化，分包人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及理由向承包人提出工程措施费补偿。

工程量清单如下：



工程量计算规则:按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承包人下发的工程指令等为依据计算工程量,因分包人原因造成的超范围施工或返工的工程量不予计算。计量规则按本分包合同的补充条款约定执行,补充条款未约定的计量规则依据《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0854-2013)执行。

五、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计划于2020年12月20日开工(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书面通知为准),分包人不得以计划开工日期和实际开工日期存在差异为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主张;

完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1年2月8日完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50日历天。合同工期包括星期六、星期日、中考、高考、国家法定节假日及劳工假期、政府惯例性重大会议、政府有关部门日常检查、政府有关部门临时颁布之假期或停工指令等、及天气恶劣的日子。

六、工程质量标准及安全文明施工目标

分包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以先日期为准)编制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方案,需包括以下内容:

1.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按国家现行验收标准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分包工程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质量标准,且满足深圳市优质工程装饰奖的评选要求。

2. 安全文明施工目标:零死亡、零重伤、零职业病、零中毒、零火灾、零坍塌、零重大财产损失及负面影响事件、零群体性事件,且满足____/____奖的评选要求。

七、施工方案要求

分包人应于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以先日期为准)编制专业分包工程施工方案或施工组织设计。

1. 施工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程概况、编制依据、施工计划、施工工艺技术、施工安全保证措施、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验收要求、应急处置措施、计算书及相关施工图纸。

2. 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编制依据、工程概况、施工总体部署、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及论证计划、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资源配置计划、施工现场平面布置、重要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与相关专业的配合施工方案及主要保证措施(进度、质量、安全、环境、绿色施工等)基本内容。

八、承诺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完成相应的协调和配合工作。
2.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工程承包范围,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天珑移动大厦项目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及安全的连带责任。

4. 分包人承诺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并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每月向承包人提交加盖分包人公章的工资发放表单。

5. 分包人承诺在投标报价过程中已充分考虑了各项施工内容的费用与可能发生的风险，在本合同中约定的相关报价均是公平、合理的价格，不存在任何针对不同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采取的不平衡报价。

九、合同效力

1. 本分包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办理完财务结算手续且工程款支付完毕后自动失效。

2. 本分包合同一式肆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盖章页)



承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分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不按合同规定将工程款汇入我司指定账户，否则，视为
未履行合同付款义务，将追究法律责任。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2.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以通用条款约定为准。

3. 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

3. 1 本分包工程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 一次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 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3. 2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出施工技术要求的时间: 以项目通知为准。

3. 3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出相应施工工艺要的时间: 以项目通知为准。

4. 图纸

4. 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日期: 以项目通知为准;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 壹套。

4. 2 承包人委托分包人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 执行通用条款。

4. 3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 执行通用条款。

4. 4 关于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无。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7. 承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王棚, 电话: 17876520348, 其职责权限详见附件《授权委托书》。有权处理其权限范围内的所有联系函、会议纪要、进度计划等非涉及经济往来的文件资料; 而涉及经济往来的签证结算、资金支付等, 除授权书明示授予的权限外, 需经项目经理签字后尚须报承包人审批后方具备法律效力, 其他任何人员的签字均无效; 违反承包人管理制度及超出项目经理授权范围的签字均无效。

承包人有权随时变更项目经理及权限, 并将相关文件送达分包人。承包人可以选择以下任一方式送达视为已送达分包人:

(1) 分包人有权授权人 许长江、36243019740326543X (姓名及身份证号) 签收;

(2) 邮件寄送到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裙楼 3 层, 许长江, 13925224690 (地址)。

(3) 电子邮箱发送到 2218687287@qq.com。

8. 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 许长江, 身份证号码 36243019740326543X 电话: 13925224690, 安全考

八、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情况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周江平	性 别	男	年 龄	32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中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件	证件号码	362430199303036057	手机号码	18826557572
参加工作时间		2015 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6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9202002583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蓝思湘潭综合楼四楼装修工程	890 万元	2023.09.01--2023.12.30	已完	合格
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6060 万元	2021.12.18--2023.06.06	已完	合格
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	819.622 万元	2022.11.08--2023.02.18	已完	合格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佳兆业云峰汇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506.0036 万元	2024.06.22--2024.11.05	已完	合格
杭州良渚新城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装修工程	1882.2712 万元	2020.12.01--2021.06.15	已完	合格

注：业绩详见 9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业绩。



使用有效期：2025年03月06日
至2025年12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周江平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年03月03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9202002583

聘用企业：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4-18至2026-04-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周江平

个人签名：周江平
签名日期：2025.6.6

中华人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04月18日

1674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周江平
证件号码：362430199303036057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3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年09月22日
管 理 号：2019090343300019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5498

姓 名:周江平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3月0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9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03日至2026年09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江平

身份证号：36243019930303605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69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江平

社保电脑号：641587316

身份证号码：3624301993030360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817.12 452.63 173.16 127.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0357f687cx）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九、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业绩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已完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 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竣工日期	工程所在地
1	蓝思湘潭综合楼四 楼装修工程	钢筋混凝土 结构	890	2023.12.30	湘潭园区 13#综合 楼
2	井冈山迎宾馆管理 有限公司改造提升 建设项目（设计、采 购、施工）总承包	框架结构	6060	2023.06.06	井冈山市茨坪镇红 军北路 10 号
3	大健康管理项目体 检中心及办公室装 修工程	3293 m ² 、框 架结构	819.622	2023.02.18	杭州市拱墅区西文 街 325 号 1 幢
4	佳兆业云峰汇配套 幼儿园改造工程项 目	2418 m ² 、框 架结构	506.0036	2024.11.05	深圳市光明区
5	良渚新城古墩路幼 儿园项目装修工程	13362.75 m ² 、 钢筋混凝土 结构	1882.2712	2021.06.15	余杭区良渚街道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以同等职务完成的已完类似项目业
绩证明资料，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中所载明的日期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证明材料：提供拟派项目经理近 5 年（自截标之日起倒算）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
工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并提供目录，超过部分按提供资料前 3 项计取）。证明材料：
同时提供合同（须体现合同名称、建设内容、合同金额、盖章页、项目负责人姓名等主要信
息）和验收证明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一般指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如提供其他类型的竣工验
收证明，须包括合同主要建设内容的竣工验收材料，具有验收结论以及建设单位盖章，以竣

工验收证明载明的最晚日期认定为业绩有效期，竣工验收报告未体现时间的，则不予统计此项业绩。

2、业绩数量上限为3项，若超过3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3项；

3、投标人随表提供项目经理的职称证书等证明材料（若有），并提供近三个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

1、蓝思湘潭综合楼四楼装修工程

YYH 2023-0525

施工订单合同（总价包干方式）

订单合同编号: LENS202308251663(XT)-GC

发包单位: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揽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甲乙双方签署的《工程施工主协议》, 经双方充分友好协商, 现就乙方承包甲方蓝思湘潭综合楼四楼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事宜, 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供共同遵守。

1. 工程名称: 蓝思湘潭综合楼四楼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湘潭园区 13#综合楼。

3. 工程范围、具体位置及材料要求: 按双方确认的附件工程报价书及附件图纸等资料确定工程内容。(价格均已包含 9%增值税率、普通税率)

序号	工程名称(含具体位置、工程内容)	材料名称/型号/ 品牌	数量/面积	未税金额(元)	含税金额(元)
1	蓝思湘潭综合楼四楼装修工程	/	1	8165137.61	8900000.00
2	/	/	/	/	/

共计工程总造价: 未税总造价¥8165137.61 元, 含税总造价¥8900000 元 (大写: 人民币捌佰玖拾万元整)

合同执行期间, 如国家税收政策或销售方增值税纳税人类别发生变化, 增值税率/征收率调整, 双方将维持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不变, 并以原不含增值税净价为计税基础,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征收率相应调整本合同相关的价格。

4. 承包方式: 乙方包工包料; 乙方部分包料全包工; 乙方包工.

5. 结算方式: 总价包干; 其它.

6.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技术方案/标准; 甲方验收标准;

政府相关部门验收/备案; 其他标准.

7. 付款方式: 电汇、支票、其他方式:

8. 支付方式: a.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 甲方支付乙方合同工程总造价 30%作为预付款;

b. 施工进度达成 60%, 并经甲方确认后, 支付乙方合同工程总造价 30%作为进度款;

c. 施工完毕工程竣工, 并经甲方确认后, 支付乙方合同工程总造价 20%作为完工款;

d. 工程经甲方和政府相关主管部门(如需)验收合格且经双方结算后, 收到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金额 95%作为验收款;

e. 工程结算金额 5%作为质保金, 质保期结束后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或(及)保修服务问题【15】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 不计利息。

9. 施工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0 日。(工程进度见附件: 《工程进度计划表》)。10. 质量保证期: 工程经验收合格后次日起, 乙方应对工程提供【24】个月的现场免费保修期作为质保期, 法律法规如对相关工程质量保证期有更长规定的, 按照法律法规执行。

11. 合理使用年限: 在正常使用条件下, 工程合理使用年限为 5 年, 自本工程验收合格次日起计算。

12. 本合同未约定事宜或(及)未详细约定的事宜, 按照《工程施工主协议》约定执行。

13.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纠纷, 由合同签订地(湖南浏阳生物医药园)人民法院管辖, 适用中国法律。

14.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一式四份, 甲方执三份, 乙方执一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 附件: 工程范围及质量标准文件: 《蓝思湘潭园区辅助用房四楼(会议室)装修和空调工程》; 《工程进度计划表》; 其它: 《投标总价》。

(以下无正文)

甲方: 蓝思科技(湘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日期: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单

工程项目名称	蓝思湘潭综合楼四楼装修工程			
工 程 概 况	<p>蓝思湘潭综合楼四楼装修工程位于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承包范围：综合楼四楼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墙体拆除、新建隔墙工程、天花吊顶及喷涂、水电工程、地面铺贴、强弱电空调等）。</p> <p>施工工期：2023年09月01日至2023年12月30日 质量等级：合格 项目经理：周江平 技术负责人：吕坤</p>			
验 收 意 见	<p>建设单位(章)</p> <p>负责人：李白江</p> <p>日期：2024.01.05</p>	<p>监理单位(章)</p> <p>负责人：王丽华</p> <p>日期：2024.01.05</p>	<p>施工单位(章)</p> <p>负责人：周江平</p> <p>日期：2024.01.05</p>	<p>设计单位(章)</p> <p>负责人：杨波</p> <p>日期：2024.01.05</p>

2、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ggzy.jiangxi.gov.cn/jyxx/0020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Jiangxi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Platform. The main title is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江西省) 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The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首页 (Home), 新闻动态 (News), 交易信息 (Transaction Information) (highlighted in yellow),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Regulations), 主体信用 (Subject Credit), 金融服务 (Financial Services), 阳光采购 (Sunshine Procurement), 交易数据 (Transaction Data), 服务指南 (Service Guide), and 互动交流 (Interactive Exchange). Below the navigation bar, a breadcrumb trail indicates the current location: 网站首页 > 交易信息 > 房建及市政工程 > 中标结果公示.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the bidding results for the [井冈山市]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建设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中标结果公示]. The results table includes columns for 招标人 (Bidder), 工程名称 (Project Name), 招标范围 (Bidding Scope), 招标控制价 (Bidding Control Price), 中标单位名称 (Winning Bidder Name), 投标资质 (Qualification), 中标价 (Bidding Price), 中标人确定的方法、理由等 (Method and Reasons for Determining the Bidder), 建造师姓名 (Architect's Name),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Contact Person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and 监管机构 (Supervision Agency). The contact information section lists the bidder as Jinggangshan Yinhong Hotel Management Co., Ltd., the winning bidder as Shenzhen Pengrun Construction Group Co., Ltd., and the supervision agency as Jiangxi Hengli Construction Consulting Co., Ltd.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links for 网站地图 (Site Map), 网站年报 (Annual Report), 网站声明 (Website Statement), 联系我们 (Contact Us), and footer information including statistics, QR codes for WeChat and Alipay, and a government website seal.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360881202111030102-SG001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建设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30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注册建造师	周江平	粤144192002583	
技术负责人	黄伟羽	粤建安B(2011)0006518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施工员	陈维琪	0441610294416003200
	质量员	袁晓玲	0441810794418002006
	安管员(C证)	杨立强	粤建安C(2014)0007372
	标准员		
	材料员	陈柳彬	0441611194416009828
	机械员		
	劳务员		
	资料员		

特此通知！



法定代表人:(章)



经办人:叶小平

联系电话:18907066620

2021年12月13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建设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建筑面积	0.0平方米	建筑结构/层数	框架/地下0层，地上0层
工程类别	1类	中标工期	110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60600000.00 元		
竞争条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中 标 总 造 价	60600000.00元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质量等级	合格
中 标 工 程 范 围	<p>1. 设计招标范围：在初步设计的基础上进行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物料表、实物样板、五金、洁具、灯具白皮书、施工过程中后续设计服务（含图审、设计变更、竣工图审核等全部设计服务相关内容）。</p> <p>2. 施工招标范围：含壹号楼、贰号楼、叁号楼、陆号楼、综合楼的现有装修进行提升改造【包含立面改造、室内装修改造、大门改造、设备安装（水电、消防、空调、暖气等）、家具家电、客房内装修物品、发电机组、床上用品、厨房用品）、园林景观改造（包含前后两处岗亭）】等其他完成本项目所有工程的施工。含项目涉及的安装调试和技术指导（培训）、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及保修服务、项目实施期间相关外部协调（承担相关费用）等全部相关内容等全过程服务。</p> <p>3. 设备采购范围：除甲供材料外，与本工程相关的设备、材料的采购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p>		
工程质量和创优奖罚措施			
工 程 款 支付办法	<p>每月按工程形象进度60%支付工程款；工程竣工验收前，累计拨款不超过合同价的8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绩效目标后，工程款付至97%，剩余3%工程款作为质保金，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期满一年全部一次性付清。</p>		
中 标 人 诚 信 承 诺	全部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措施及其他条件说明	
备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约担保	担保金额	合同金额的 10%
	担保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一直有效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形式
支付担保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合同补充条款	1. 合理低价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招标单位意见	 招标单位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2021年12月13日 	招投标监管机构 机构签收	招投标监管机构: 单位章 签收人: 2021年12月13日
--------	--	-----------------	--

注: 本表一式四份, 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建设项目
EPC（设计、采购、施工）

总
承
包
项
目
合
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简称甲方）：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井冈山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简称丙方）：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建设项目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改造提升建设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址：井冈山市茨坪镇红军北路 10 号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4. 资金来源：井冈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及规模：井冈山迎宾馆壹、贰、叁、陆号楼、综合楼、部份园建设设计、精装修，改造总建筑面积为 8800M²。

6. 工程承包范围：含壹号楼、贰号楼、叁号楼、陆号楼、综合楼的现有装修进行提升改造【包含外立面改造、室内装修改造、大门改造、设备安装（水电、消防控制系统支管及末端、网络、监控、客控系统、会议系统、电梯、空调、新风、暖气等室内部分）、家具家电、客房内装饰品、发电机组、床架床垫、厨房设备】、园林景观改造（包含前后两处岗亭基础建设及室内装修、贰号入户大堂正前方园林绿化、综合楼正前方园林景观改造、陆号楼正前方两处花坛改造】等其他完成项目所有工程的施工。含项目涉及的安装调试和技术指导、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及保修服务、项目实施期间相关外部协调（承担相关费用）等全部相关内容等全过程服务。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井冈山市规划相关资料（按宗地图用地指标、规划设计条件和有关设计规范要求进行设计）。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1 年 12 月 13 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1 年 12 月 18 日（以发包方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4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3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标准：满足招标人提供的设计任务书的所有要求，符合国家现行施工图设计规范要求及地方有关规定，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核；

工程质量标准：四星级以上准五星，并符合国家相关产品质量技术规范、标准，并满足发包人所提供的相关技术及验收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1. 签约暂定框架合同价为：人民币（陆仟零陆拾万元整）（¥60600000 元）。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1)设计费：人民币（捌拾万元整）（¥800000 元）；(3)建筑安装工程费：人民币伍仟柒佰捌拾万元整，¥57800000 元（以财政预算评审价格为准）；(4)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元）。（5）暂列金额：人民币（贰佰万元整）（¥2000000 元）。（6）双方约定的其他费用：人民币（大写）（¥元）。

EPC总承包项目管理费：财建[2016]504号文计取

图审费由发包人承担。

2. 付款货币为人民币。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服务，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井冈山迎宾馆管理有限公司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六份，承包人执六份。

发包人（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井冈山市新城区农业大厦办公大楼三、四楼

邮政编码：343600

法定代表人：尹维雄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96-8935700

传真：

电子信箱：jgsctgs@163.com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6576107D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 17 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袁华亮

委托代理人: 赖振宙

电话: 0755-25333333

传真: 0755-82916898

电子邮箱: SZpengrun@163.com

开户银行: 工行深圳市分行深东支行

账号: 4000021019200248834

名称: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井冈山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881MA7G6MBT4P

地址: 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市工业园区办公楼六楼
614

邮政编码: 343600

法定代表人: 刘玉亮

委托代理人: 赖振宙

电话: 13670027688

收款账户名称: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井冈山
分公司

收款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井冈山支行

收款账号: 194752996404

No: 20230444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 佛山市海伦国际酒店有限公司 (公章)

工程名称: 佛山市海伦国际酒店有限公司海伦国际酒店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制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勘 察 单 位 意 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名林 2022年9月16日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3月16日
	施工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周江平 2022年9月16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孙永军 方志海 2022年3月16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石江 (公章) 2022年9月16日

工程 竣工 验收 备案 文件 目录	<p>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 份。</p> <p>2、工程施工许可证； 1 份。</p> <p>3、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 1 份。</p> <p>4、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份。</p> <p>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份。</p> <p>6、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1 份。</p> <p>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 份。</p> <p>8、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份。</p> <p>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1 份。</p> <p>(注：以上提供的备案文件必须是原件)</p>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23年6月6日 收讫，文件齐全。		
备案 意见			
备案机关负责人		备案经手人	

3、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浙江省）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内容

首页 政策文件 交易公开 主体公示 评标专家 信用公示 数字保函 CA互认 互动交流

首页 > 交易信息公开 > 工程建设 >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公告 → 开标结果公示 → 中标候选人公示 → 中标结果公告 → 合同订立信息
2022-09-28 2022-10-19 2022-10-19 2022-11-01

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

信息发布时间：2022-10-19 17:49:16 【字号 大 中 小】

公示内容

公示期：2022-10-20至2022-10-24

兹有建设单位<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项目编号为< A3301050100503611001211 >,已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对中标候选人予以公示。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经理(总监)	投标价格(万元)	工期	得分	造价师	其他
1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周江平	819.6220	90	95.97	苗连军	

资格条件对业绩的要求：
自2019年1月1日（时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投标人承接过4000平方米及以上公共建筑装修施工工程。业绩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及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二者缺一不可

评标办法对业绩的评审标准：

20221019054705f8808b.pdf

2022年11月 1日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年月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	招标编号	A3301050100503611001211
中标价格	819.622 万元	工 期	9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周江平	建设地址	杭州市拱墅区西文街 325 号 1 幢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4350 平方米， 共幢		面积填报依据	B
其中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本次中标包括下列内容

打桩工程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弱电工程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土建工程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幕墙工程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安装工程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钢结构（网架）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装饰装修工程	有	市政工程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消防工程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室外附属工程	本工程无此项内容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2 年 10 月 16 日

明吴
印晓



2022 年 10 月 16 日

备注：(1) 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 中标包括的内容填“有”，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未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3) 工程总承包项目参照使用。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施工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西文街 325 号 1 幢 2 层、4 层西半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国有资金 100%。
5. 工程内容: 大健康管理项目体检中心及办公室装修工程，室内装修总面积约 4350 平方米，其中体检中心部分约 2850 平方米，办公室部分约 1500 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
 - (1) 大健康管理项目二层体检中心及四层西半层办公室装修工程，招标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工程内容。
 - (2) _____。
 - (3) _____。
 - (4)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捌佰壹拾玖万陆仟贰佰贰拾元整（¥819622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壹万伍仟捌佰陆拾玖元整（¥115869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周江平。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11月14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杭州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明吴晓印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程金保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72952768G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下梅林
路2号福兴花园二期D栋2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程金保

委托代理人: 周江平

电 话: 0755-83938191

传 真: 0755-8351207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梅景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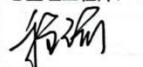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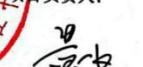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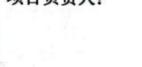
账 号: 44250100014700002242

附件 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周江平	项目经理	/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许平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造价管理	苗连军	造价师	/	
质量管理	程媛	质量员	/	
材料管理	刘志军	材料员	/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彭明	安全员	/	
劳资专管员	王少玲	劳务员	/	
其他人员				

表 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大健康管理项目二层体检中心及四层局部办公室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装修改造面积	3293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同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明华	开工日期	2022.11.18
项目负责人	周江平		项目技术负责人	许平	完工日期	2023.2.18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部分，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部分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和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9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抽查及核查结果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7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2023 年 2 月 18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综合验收结论: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建设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 程 名 称：大健康管理项目二层体检中心及四层局部办公室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浙江省医疗健康集团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3年2月18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標準)

田家主注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统一印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时间：王博全日期：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对参建各方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查验。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不齐全、基本齐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施工单位资料
勘察单位资料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大健康管理项目二层体检中心及四层局部办公室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	工程地址	装饰装修面积 (或工程规模)	开工时间	工程竣工日期
大健康管理项目二层体检中心及四层局部办公室装修工程	杭州市西文街325号101室蓝立方大厦	3293平方米(819.622万元)	2022年1月8日	2023年1月18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宣布验收小组的人员组成以及验收方案；				
2、建设、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汇报合同履约和执行工程建设法规情况；				
3、查阅工程档案资料；				
4、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对有关单位进行全面评价，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序号	项 目	监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6 分部，经查 6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合格	/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9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9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9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符合要求 5 项，共抽查 1 项，符合要求 1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 项，符合要求 1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佳兆业云峰汇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11-440311-04-05-884845001001

标段名称：佳兆业云峰汇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506.0036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周江平

本工程于2024-05-22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黄琪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周伟波

打印日期：2024-06-13

查验码：JY20240606875564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GMGCSG-2024-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佳兆业云峰汇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承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MB2D28500F
法定代表人：黄汉波
住 所：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明街道牛山路 33 号公共服务平台 4 楼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49987J
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联系人：张玉婷
联系方式：13410642237
项目经理姓名：周江平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9202002583
项目经理联系方式：15817230419

本工程于 2024 年 06 月 06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佳兆业云峰汇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内容：总改造面积 2418 平方米(其中幼儿园活动用房 1725 平方米、服务用房 296 平方米、附属用房 397 平方米)，包括但不限于室内装饰装修、安装和室外园建等工程。

结构形式: 框架结构

层 / 幢: 2 层

建筑面积: 2418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政府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可依设计文件列明项目所需施工内容)

(1) 房屋建筑、装饰、安装工程: (可在□内打√、选填相应工程量, 表中所列

参考选项为项目主要承包内容, 实际可依设计工程规模、项目特征等补充、扩展)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石方: m ³ <input type="checkbox"/> 运距: 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与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长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高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周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深度: m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智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配套硬件、软件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型: 桩径/数量: mm/根 设计桩长: 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基础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冷负荷: RT (冷吨)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景观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面积: m 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及	<input type="checkbox"/> 装修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升降电梯: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幕墙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与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构造层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层面积: m ²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type="checkbox"/> 管长: 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强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弱电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房建及配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高低压配电、外线电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外墙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机电设备节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节能配套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通用安装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工程: 负责厨房设计以及园所消防设计深化, 验收时幼儿园厨房应达到A级厨房标准, 且园所消防报建验收合格。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24年__月__日 (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个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工程创优目标:

五、合同价款 (暂定)

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零陆万零叁拾陆元整（¥ 5060036.00 元），具体以发改批复概算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 工程保险费：（由发包人投保不勾选）

人民币（大写）（¥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6)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元）；

(7) 其他：

人民币（大写）（¥元）。

下浮比例为投标总价的净下浮率，即净下浮率=[1-(投标总价-不可竞争费)/(公示的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不可竞争费不下浮。本工程净下浮率为：9.50%。

最终结算价格以相关机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书面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补充合同条款；
6.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7. 通用合同条款；
8.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10.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1. 工程质量保修书；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签认的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双方协商一致且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条款及其附件、补充条款及其附件（如果有）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承包人壹份，副本肆份，发包人贰份，承包人贰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6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福保社区桂花路 21 号红树福苑 6 栋 301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曾永生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电 话：电 话：0755-83377978
传 真：传 真：0755-83377978
开 户 银 行：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账 号：账 号：44250100016200001017
邮 政 编 码：邮 政 编 码：518000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2024-036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 程 名 称 : 佳兆业云峰汇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验 收 日 期 : 2024年 11月 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 GD-E1-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佳兆业云峰汇配套幼儿园改造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建筑面积	2418m ²	工程造价	5060036.00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4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茂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消防工程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化工程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绿化工程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园建工程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勇	深圳市光明区教育局	市光	主任	张勇
2					
3					
4					
5	李先生	深圳茂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李先生
6					
7					
8					
9					
10	张恒	中科经纬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恒 注册号51007781 有效期2025.07.08	中级	张恒
11					
12					
13					
14					
15	周江平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一级建造师 周江平 注册号5102583(00) 有效期2026.04.17	高级	周江平
16					
17					
18					
19					
20	王海波	深圳市光明区第一幼教集团明翠幼儿园	深圳市第一幼教集团明翠幼儿园	园长	王海波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01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有关各方面行为主体，能认真履行相关工程合同，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各个环节能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施工符合预算清单及施工规范要求；工程竣工资料齐全，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合格，安全评价合格，工程主要功能使用满足业主要求。经验收组按竣工验收程序进行验收，形成统一意见，该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合格。该结论得到有关验收单位认可。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张恒 有效期2025.07.08 中科技大学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 11月 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 周江海 有效期2026.04.17 深圳市艺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 11月 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 11月 5日
---	---	---	--



* GD-E1-914/6 *

5、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装修工程

杭州市建设工程施工中标通知书

已备案
杭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监制
杭建招〔2018〕1号
2020-11-19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良渚新城城建投资有限公司的 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装修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依据招投标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2020 年 11 月 19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工程名称	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 装修工程	招标编号	18141120200911011	
中标价格	1882.2712 万元	工 期	210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周江平	建设地址	余杭区良渚街道	
本次中标总建筑面积：13362.75 平方米， 共 1 塔		面积填报依据	A	
其 中	幢号	面 积	幢号	面 积
	幼儿园	13362.75 平方米		

本 次 中 标 包 括 下 列 内 容

打桩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弱电工程	有
土建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幕墙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安装工程	有	钢结构（网架）	本工程无此内容
装饰装修工程	有	市政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消防工程	本工程无此内容		
室外附属工程	有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林向洋

2020年10月19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林向洋

2020年10月19日

备注：(1) 面积填报依据：A：规划许可证；B：计划文件；C：初步设计批复；D：施工图。
 (2) 中标包括的内容填“有”，没有的内容填“本次招标未包括”或“本工程无此内容”；
 (3) 工程总承包项目参照使用。

PR-SG-2020C184

2020年第240号正本

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杭州良渚新城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〇年 月

第一部分 施工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杭州良渚新城城建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通运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 _____

4. 资金来源: _____ / _____

5. 工程内容: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施工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范围内及工程量招标清单的所有工程。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____日(具体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年5月____日(具体以竣工报告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 210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

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如因客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工期延

期的，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各方，并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文件，则工期可顺延，顺

延天数同客观原因或不可抗力存在的期间相同。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捌拾贰万贰仟柒佰壹拾贰元整

人民币（小写）：18822712.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周江平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及其附件（含《廉政合同》、《安全生产合同》、《工程质量责任合同》、《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责任书》、《工程资金监管协议》及合同谈判中澄清文件）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5、通用合同条款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9、其他合同文件

三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与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月日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良渚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约定：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单位公章后合同

生效。

十三、争议解决

本合同的履行和解除发生纠纷的，双方先行协商解决，无法协商一致的，向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叁份，副本壹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承包人、代建方分别保存正本壹份，副本肆份。

发包人：杭州良渚新城城建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祥支行

账号：44201012800052505924

邮政编码：

竣 工 验 收 证 书

工程名称	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 装修工程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日		1、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内容; 2、建设、设计、监理、施工共同验收，验收结论：合格		
施工单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15日				
合同造价（万元）	1882.2712万元								
验收范围及数量： 良渚新城古墩路幼儿园项目装修工程验收范围及数量：已完成施工图及施工合同内的全部内部。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6月15日	
						参加竣工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签名：(盖章)			设计单位	 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	 签名：(盖章)				
勘察单位	 签名：(盖章)			邀请单位					

项目经理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2025年06月06日
2025年12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周江平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93年03月03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9202002583



聘用企业：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有效期：2023-04-18至2026-04-1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周江平

个人签名：周江平
签名日期：2025.6.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3年04月18日

1674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姓 名：周江平
证件号码：362430199303036057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3月
专 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19年09月22日
管 理 号：20190903433000193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5498

姓 名:周江平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3年03月0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09月21日

有 效 期:2023年07月03日至2026年09月2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0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周江平

身份证号：362430199303036057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19569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江平

社保电脑号：641587316

身份证号码：3624301993030360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41762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0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417627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417627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417627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417627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10	41762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86.21 8007.2 2451.11 817.12 817.12 817.12 452.63 173.16 127.6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f10357f687cx）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41762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越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